

地址:北京东单三条 33 号京纺大厦五层

邮编:100005

电话: 010-6523 2656 传真: 010-6523 2657

网址:www.mcsc.com.cn

内部资料 免费交流



2017年协会主要工作回顾

- 02 许可收入
- 03 使用费分配
- 03 会员发展
- 07 法律维权
- 07 资料管理
- 08 工作聚焦

法律维权

- 15 版权课堂:会员续约的国际惯例终获认可,协会两审维权失利后再审获胜
 - 一 "后街男孩广州演唱会" 侵权案音著协历经三审维权成功
- 16 诉讼进展

党建工作

- 19 协会参加中直机关工委举办的"社会组织党的十九大精神专题学习班"
- 19 协会参加中直机关部分脱钩行业协会党支部书记述职报告会
- 20 音著协党支部组织深入贯彻学习十九大精神

协会展示

- 21 协会参加中韩著作权交流活动
- 21 国际唱片业协会(香港会)访问音著协
- 22 协会理事郝维亚出席国际创作者联盟与亚太地区音乐家联盟年度会议

产业资讯

- 23 人民日报专访版权局负责人:音乐版权不应搞独家授权!
- 24 CISAC发布《全球版税收入报告》
- 25 2017中国音乐产业发展报告(节选)

会员服务

- 27 会员答疑咨询
- 27 解决会员侵权投诉
- 27 更新补充全体会员身份证信息
- 27 更正音乐作品署名错误
- 27 开展影视、广告类音乐许可服务

信息公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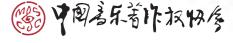
28 2018年音乐著作权许可使用费分配计划





总第 33期

Periodical NO.33



会员部 membership@mcsc.com.cn 010-65232656-518/510/570/571

如果您 ①想了解协会、加入协会 ②需要修改会员个人信息

作品资料部

documentation@mcsc.com.cn 010-65232656-513/516/515

如果您有新的作品登记

表演权许可业务部 czg007@263.net; chenym@263.net 010-65232656-506

如果您要申请 ①组织演唱会、音乐会 ②在餐厅、酒吧、宾馆、飞机客舱等公共场所播放背景音乐的著作权许可

复制权许可业务部 mlb1974007@hotmail.com 010-65232656-507

如果您要申请①出版图书、音像制品②生产制作卡拉 OK 机、游戏机、玩具等工业制品 ③通过网络使用音乐作品的著作权许可

《会讯》总第33期

2018年1月印刷

编委会

陈志刚 范永刚 樊 煜 贾 嵩 刘 平 马睿媛 屈景明 焉 华 杨东锴 周 雯 朱严政 左 佳

编辑 张 群

设计 和声传媒

网址 www.mcsc.com.cn

邮箱 zhuyanzheng@mcsc.com.cn

电话 010-65232656-586

传真 010-65232657

郑重提示:

一切本刊图文未经中国音乐著作权协会书面允许,一律不得作局部或全部之翻印、转载、翻译或任何形式或途径的传播。

联系我们

Contact Us

广播权许可业务部 lvlong2004@163.com 010-65232656-548

如果您是广播电台、电视台,想要申请音乐著作权使用许可

信息宣传部

zhuyanzheng@mcsc.com.cn 010-65232656-586

如果您 ①想在会讯上投稿 ②寻求与我会在宣传方面进行合作

法律事务部 mcsc_law@mcsc.com.cn 010-65232656-501/564

如果您是媒体、司法系统、学术研究机构

分配与技术部 wangjun@mcsc.com.cn 010-65232656-562

如果您是会员,想了解协会使用费的分配情况

财务与总务部 yhua@mcsc.com.cn 010-65232656-555

如果您是会员,想了解龙卡办理等财务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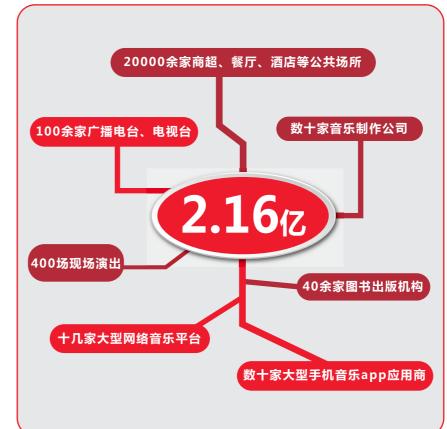
2017年主要工作回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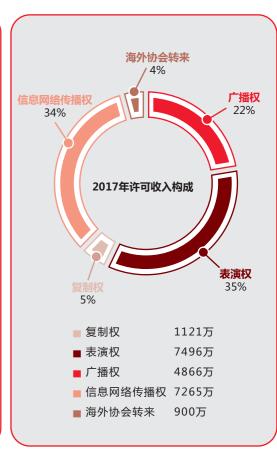
Review 年主要工作回顾



许可收入

年度许可总收入突破2亿,达到人民币2.16亿元,较2016年增长17.2%(准确数字以2017年年报为准)。







使用费分配

全年共进行12次分配,涉及许可金额约1.48亿元,扣除增值税后约为1.39亿元,协会管理费比例约占18%。

| 期数 | 分配号 | 扣税后许可金额 | 参与分配金额 |
|---------|-----------------------|---------|--------|
| 2017第一期 | P151(2015现场表演许可使用费) | 454 | 364 |
| | M162 (2016下半年复制权使用费) | 516 | 436 |
| | B143 (新增网络许可使用费A) | 660 | 594 |
| 2017第二期 | K151 (2015年卡拉OK使用费) | 2782 | 2656 |
| | 2015年机械表演许可使用费分配 | 3086 | 2468 |
| | B151 (2015年网络许可使用费A) | 1236 | 996 |
| 2017第三期 | M171 (2017上半年复制权使用费) | 565 | 472 |
| | P153 (2015年广播权许可使用费A) | 1792 | 1434 |
| | P152 (2015年背景音乐使用费) | 139 | 132 |
| | B153 (新增网络许可使用费B) | 660 | 594 |
| 2017第四期 | P154 (2015年广播权许可使用费B) | 1554 | 1243 |
| | O161 (2016年海外许可使用费) | 527 | 500 |
| | | | |

注: 2017年第四期已完成分配流程,正在等待银行审批,预计于2018年2月完成汇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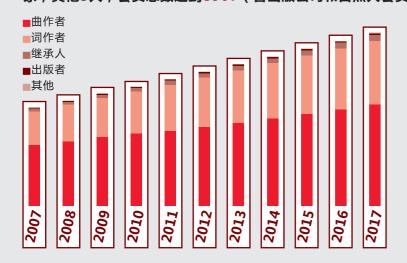
分配工作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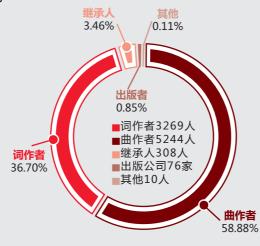
2017年协会计划完成4期10次分配,实际完成分配12次。

- ●计划外增加3次分配:B143(新增网络许可使用费A)、B153(新增网络许可使用费B)、B151(2015年网络许可使用费A);计划内未完成分配1次:I151(2015年网络许可使用费B)。
- ●由于计划外新增加3次分配的影响,原计划中P152(2015年背景音乐使用费)、O161(2016年海外许可使用费)两次分配,分别延后一期完成汇款。

会员发展

2017年协会新发展会员数为405,其中词作者130人,曲作者252人,继承人17人,出版公司3家,其他3人,会员总数达到8907(含出版公司和自然人会员)。





2017中国音乐著作权协会新会员名单

| 刘吟夏(词曲) | 李世豪(曲) | 方磊(词曲) | 刘武斌(词曲) | 周世翔(词) | 李汉民(曲) | 赵亮棋 (词曲) |
|-----------|------------------|-----------------|------------------------|-------------|----------------------|------------|
| 徐海贝(词曲) | 张晓君(词曲) | 陈燕平(词曲) | 温丽(词) | 滕博 (词曲) | 叶小平(曲) | 李心宸(词) |
| 石满巧(词曲) | 谢晓硕 (其他) | 唐美华(词曲) | 王毅(词) | 初世桓(词) | 孟鹏 (词曲) | 刘世海(词曲) |
| 王学今(曲) | 焦东(词) | 程福文(词曲) | 张斌(曲) | 蒙玉兰 (词曲) | 任帅(词曲) | 刘耀武(曲) |
| 周英男(词) | 陈萌萌(词) | 李峰(曲) | 黄文娟(词) | 马思标(词) | 熊飞(曲) | 宋秀华(词) |
| | | | 樊哲民(词) | | 戴开金(词) | 许化鹏(词曲) |
| 李映熹(词曲) | 李蕴辉(词) 杜劲松(词) | 韩雷(词曲) | 付俊博(词曲) | | | |
| 李颖玲(曲) | 孟临(继承人) | 中田(四田 <i>)</i> | | 薛晓(词) | 刘国清(词曲) | 叶厚余(词曲) |
| | | | 刘兆祥(词曲) | 莫功鹏(词) | 李保平(词) | 李振森(词曲) |
| 张翠萍(曲) | /_C_ (| 马杰(词曲) | 张帅(曲) | 刘霞丽(词) | 吴凯 (词曲) | 雷立新(曲) |
| 张世军(词曲) | 陈月娥(继承人) | 刘畅(词) | 张红梅(词) | 杨浩泉(词曲) | 贾富营(词) | 周承信(词曲) |
| 尤天佑(曲) | 陈婧霏(词曲) | 崔治安(词曲) | 冯春(词曲) | 李少青(词曲) | 钟婉芸 (词曲) | 邓国平(曲) |
| 李文革(词) | 徐佳梅(词曲) | 栾红会(词曲) | 赵立新(曲) | 曹中心(词) | 杨祖帅(词曲) | 陈纯贤(词曲) |
| 徐建刚(词曲) | 耿浩(词曲) | 张占春(曲) | 师立泽(词) | 陆志海(词曲) | 杨海城(词曲) | 王嘉诚(词曲) |
| 祝湘龙(词曲) | 胡正伟 (词曲) | 陈永广(词) | 陈红(词) | 马群(词曲) | 孙永春(曲) | 朱艳丽(词) |
| 许荣臻 (曲) | 张建东(曲) | 张梦瑶(词曲) | 苗长青(词曲) | | 王磊(词) | 王统(词) |
| 潘国祥(词曲) | 曹淑霞(词曲) | | 徐善良(词曲) | | 于晴(词曲) | 徐扬 (继承人) |
| 吕阳(词) | 孙健 (词曲) | 吴明宇 (词) | 刘岩群(曲) | 赵孟(词曲) | 安莲实 (继承人) | 朱卫苏 (继承人) |
| 张建忠(词) | 龙飞凤(词曲) | 席国荣 (词曲) | 张难(词曲) | 徐锦 (词曲) | 李汉华 (词曲) | 伍云剑(词曲) |
| 王刚(曲) | 袁娅维 (词曲) | 于长波(曲) | 刘寿平 (词曲) | 吕亚双 (词曲) | 郑炳权(词) | 王宾玲(词曲) |
| 刘鎏 (词曲) | 曹龙(曲) | 张保见(曲) | 戚勋凯(词曲) | 白金(曲) | 薛良骏 (词曲) | 左伯山(词) |
| 崔杨兰(词) | 缪志雄(曲) | 栾杰(词) | 李长青(词曲) | 夏君华(词) | 侯佩(曲) | 李月栋(词) |
| 赵正云(词) | 谭克媛(词) | 黄紫橙(曲) | | | 刘广伟(词曲) | 赵晓平(曲) |
| 贾明兴(词) | 王孟烨(词曲) | | 林翃墀(词曲) | | 刘涧泉(曲) | 刘庆海(词) |
| 王晨(曲) | 梁德健(词曲) | 覃瑞林 (继承人) | 刘田心(词曲) | 王凯(曲) | 王博 (词曲) | 迟雨臣(曲) |
| 叶晓玲(词曲) | 蒋英富(词曲) | 费平(其他) | 冯楚然 (词曲) | 王正英(词) | 董晓(词曲) | 龚向树 (词曲) |
| 魏义金(词) | 邓理凡(继承人) | 张峰(词) | 林鸿坦(词曲) | 许天凯(词) | 董升(词曲) | 苏杭(词曲) |
| 李东阳 (词曲) | 宋法礼(词) | 迟贺(词) | 梁凡(曲) | 黄新全(曲) | 张渠(曲) | 丁育政(词) |
| 姜中山(曲) | 刘婵书(词) | 陈俊杰(词曲) | | 刘世民(词) | 幸柯宏(词) | 陈君华(词曲) |
| 李麟(词曲) | 登 ・ | 石茂海(词曲) | 张明(曲) | 李世慧(继承人) | 牛晋平(词) | 王辉(词曲) |
| 曲恒文(曲) | 胡少鹏(词曲) | 罗丹(词曲) | | 徐玉照(词曲) | | |
| 蒋志飞(词) | 司卫民(词曲) | | 俞炬生(词) 秋素様(温典) | | 王乃杰(词曲) | 王天龙(词) |
| | | 张琳(词) | 赵甫博(词曲) | 刘祥容(词曲) | 陈柳霞(词曲) | 闫胜华(曲) |
| 耿长生(词) | 彭亚军(词曲) | 张艺凡(曲) | 孙敬奎(词曲) | 缪静文(词) | 陈珂(词) | 王洪兴(词曲) |
| 杨智韩(词曲) | 陈志强(词) | 郝立轩(词) | 梁春光(词曲) | | 雷壮(词) | 王福平(词曲) |
| 李燕东(词曲) | 孙小翔(词曲) | 殷枝俏(词) | 吴弘博(词) | | 魏晋华(曲) | 张连有(词曲) |
| 叶向东(词) | 任战伟(词曲) | 凌宏兵(词曲) | 王力可(词) | 翟真景(继承人) | 吴振飞(词曲) | 杨兴华(词曲) |
| 年占华(曲) | 刘星阁(词曲) | 刘少雄(词) | 石小琳 (词) | 李野(曲) | 冯登航(词曲) | 王利民(词) |
| 郭小平(词) | 杨晓艳(词曲) | 王书林(词) | 王一喆(曲) | 庞精东(词曲) | 刘津 (曲) | 李晓清 (词曲) |
| 杨帆(词曲) | 徐梦雅(词) | 郭伟 (词曲) | 李元鑫(词曲) | 桑婷婷(其他) | 朱彪(词曲) | 周广兵(词曲) |
| 刘芝林(曲) | 黄灿(曲) | 张华奎 (词) | 王睿(词曲) | 玛西巴图(曲) | 户钰(曲) | 孙康 (词曲) |
| 赵军委 (词) | 全建军(词曲) | 刘天逸 (词曲) | 李明哲 (词) | 黄友材 (词) | 闫飞龙(词曲) | 周历城 (词曲) |
| 王宇轩(词曲) | 胡利曼(词曲) | 汪欣(词) | 陈飞(曲) | 王星(曲) | 卢萌 (词曲) | 董瑷瑛 (词曲) |
| 张世东(词) | 唐玥 (继承人) | 李炳华(词) | 李慧 (词曲) | 查碧云(词) | 朱杰峰(词曲) | 王小军(曲) |
| 王光(词) | 赵洁(词曲) | 姚圣成(曲) | 林红(词) | 鲍鹏 (词曲) | 林洁(词) | 张德喜(词) |
| 张庆(曲) | 李锋 (词曲) | 王学胜(词) | 钟声 (继承人) | 詹火旺(词曲) | 段巍(曲) | 韩洪云(词) |
| 聂欣如(词) | 王慕然 (词曲) | 韩山寺(词) | 高阳(曲) | 姚同照(词曲) | 于佐依(词曲) | 杨曦文(词曲) |
| 李金奇(词) | 穆喜荣 (词曲) | 王立荣(曲) | 李俊琛(词) | 万苏苏 (继承人) | 杨世清(曲) | 张阿森(词) |
| 顾宝富(词) | 万圭瑜(词曲) | 李淑苓(词) | 李冠琛 (词) | 童劲旅(词) | 杨佳鑫(词曲) | 李艳华(词) |
| 陈思彤(词) | 林泓睿(词曲) | | 刘润洁(词曲) | 李中华(曲) | 王坚(词曲) | 马井平(词) |
| 李欣(曲) | 王现永(词) | 陈缓(曲) | 步博(词) | 许东哲(词) | 郑乃千(词曲) | 熊胡杰(词曲) |
| 王旭辉(词曲) | 王军(词曲) | 武日海(词) | 王超(词曲) | 胡中泽(曲) | 彭永光(词曲) | 郭辉(词) |
| 袁意芬(词) | 李旭生(词) | 井锡江(词) | 卞长玉(词) | | 高健(曲) | 谢春书(词) |
| 吴玉勇(词) | 李锡亮 (词曲) | 梁玉坤(词曲) | 宁冬虎(曲) | | 郝象林(词曲) | 郑华春(词曲) |
| 再从辉(词曲) | 宗亚萍(词) | 吕永新(词曲) | 高化春(词) | | 肖康(词曲) | 冷锦秀(词曲) |
| 张晶晶(词曲) | 段长喜(词) | 陈文韬(词曲) | 郑志焕(词曲) | 辛风瑶 (继承人) | 刘岐(词) | |
| 陈立志(词) | 张希(词曲) | 崔博(词曲) | 田丁(词) | 朱文芳(词曲) | スリ収(ロ) 金学泉(词、编译配) | |
| 钟玉兰(词曲) | 吴镝 (词曲) | 苏晴(词曲) | 李国辉(词) | 韩闯(继承人) | | |
| | | | 少国群 (词) 边策 (词曲) | | | |
| 汪洋(词曲) | 刘冬(曲) | | | | 那吾克热·玉素甫江(证 | |
| 张锐锋 (词曲) | 陈茂胜(词) | | 任文义 (词曲) | | 哈木拉提·努尔买买提(| (ш) |
| 上海音序文化传播有 | 限公司(团体) 北京 | 少城时代文化发展有限 | 公司(团体) 北京 | 京华顺艺恒文化传媒有限 | 公司(团体) | |

 | Review |

| Review |

2017年主要工作回顾 2017年主要工作回顾



北京少城时代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公司成立于2009年,总部位于北京,在美国洛杉矶及中国香港设有分公司, 是集音乐、影视、电视真人秀、版权管理、音乐科技创新项目等为一体的国内一流内容提供商。业务范围含盖艺人 经纪、音乐制作、影视音乐OST、大型演出、影视IP开发及制作、影视及艺人周边商品的开发。

主要签约歌手及演唱作品: 张靓颖《终于等到你》、《画心》、《如果这就是爱情》; 王铮亮《时间都去哪儿 了》、《Together》;刘美麟《该不该长大》、《楼道》;谢帝《堵起》、《这才是成都》;潘辰《起风的季 节》、《当我们》;梁博《男孩》、《日落大道》等。

张渠, 曲作者、音乐制作人, 中国歌剧舞剧院特邀首席作曲、音乐总监, 中国新歌声专业评审团音乐评审。曾 参与北京2008奥运会、2010广州亚运会、CCTV2010春晚颁奖晚会等大型活动的作曲及音乐制作工作。

主要曲作: 弦子《私奔》、邰正宵&格里杰夫《感谢痛让我成长》、2013北京卫视《最美和声》栏目宣传片、 中国歌剧舞剧院大型原创舞剧《孔子》、《昭君出塞》、《李白》等。

苗小青, 词曲作者、歌手、音乐制作人、录音混音师。2014年参加中国好歌曲第一季, 获得导师周华健、蔡健 雅赞扬。2015年创立苗小青音乐工作室,创作音乐作品上千首。

主要作品: 周笔畅《lie》(作曲)、陈启泰《温柔杀手》(作曲)、田馥甄《终身大事》(作曲)、凤凰传奇 《红颜先生》(合作作词/作曲)、庄心妍《人前人后》(作曲)、李行亮《春风十里不如你》(合作作曲)等。

舒文轩,词曲作者、编曲人、音乐制作人。曾参与杨坤、陈琳、叶蓓、江美琪、林忆莲、刘若英、袁泉、郑晟 等众多歌手单曲或专辑录制,并担任部分作品键盘手。还曾为黄圣依、张杰、羽泉、周笔畅、吉杰等艺人演唱会或 出席音乐活动担任钢琴手。

主要作品:《爸爸去哪儿2大电影》配乐、郑嘉颖《大爱》(作曲)、《孤城》(作词/作曲)等。

梁凡,曲作者、歌手、音乐制作人、艺人声乐老师、麦芒音乐学院创始人、中国音协流行音乐学会会员、陕西 省音乐家协会会员等。21岁时参加CCTV青年歌手大赛陕西选拔赛时为年龄最小的获奖选手; 2011年获得省音协举 办的陕西省声乐奖冠军。后多次担任选秀比赛导师和评委。

主要作品: 第二季《中国好歌曲》歌曲《阿楚姑娘》(作曲)、满文军《双城印象》(合作作曲)、西安音乐 广播FM931 20周年新台歌(作曲)等。

刘世民,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原副司令、副政委、中将,词作者、中国文联"中华经典系列咏诵"活动总策 划、总撰稿。曾推出《道德经》、《诗经》、《孙子兵法》、《论语》等10部舞台艺术作品,原创感悟国学经典歌 曲200多首,在海内外演出30多场。

主要词作:《天问》(合作)、《一字歌》、《老子》(合作)、《道法自然》等。

杜歌,词曲作者、中国内地男歌手。曾获1999年"陕西省流行歌手大寨"冠军,2013年"华语音乐流行榜"内 地年度新人奖。

主要作品:《伤了你也伤了自己》(作词/作曲/演唱)、《如果你不爱我》(作词/作曲)、《做我的新娘》 (作词/作曲)、《干了这杯酒》(作词/作曲)[电影《兄弟难当》主题曲]等。

王耀光,词曲作者、音乐制作人、唱片企划。为诸多艺人创作词曲作品,包括陈楚生、金志文等,也曾参与创 作电影《精灵旅社2》、《一念天堂》,电视剧《新萧十一郎》、《那年花开月正圆》等诸多影视剧歌曲。

主要作品: 金志文《远走高飞》(作词)、陈楚生&SPY.C《侦探C》(作词)、黄玮亦《角色扮演》(作词/作 曲/制作)、孟庭苇&弦子《还舍不得离别》(作词/作曲)等。



介:(以









那吾,中文名:那吾克热·玉素甫江,英文名:LIL-EM,维吾尔族,词曲作者、歌手。2005年开始接触说唱, 2009年考上北京第二外国语学院,参加校园"十佳歌手"比赛获得冠军,从此走上音乐创编之路。毕业后回到新 疆,后又为坚持梦想选择继续在北京打拼,并开始在全国高校等地巡演。

主要作品:《漂》(作词/作曲)、《四季》(作词/作曲)、东方卫视《金星秀》节目主题曲《周三你要干 嘛》(作词/作曲)、《来自中国》(作词/作曲)、《不要上街头》(合作作词/作曲)、《放空》(作词/作曲)

崔博,词曲作者、音乐制作人、歌手,现长期与华纳、梦响当然、EQ等公司合作。曾演唱"雪佛兰-科帕奇" 中国主题曲、真人秀《约吧!大明星》主题曲,制作并演唱《废柴兄弟5泰爽》主题曲《什么状况》等歌曲。

主要作品: 张博林《格列佛雷》(作曲)、陈梓童《Girl-Man》(作词)、李安《其实我并不快乐》(作词/作 曲)、费玉清《嘿嘿嘿》(作词/作曲)[电影《健忘村》推广曲]、乔任梁《笑话》(作曲)[电影《疯狂72小时》 插曲]、李代沫《黯然销魂掌》(作曲)[电影《武林外外传》主题曲]等。

王磊,资深乐评人、影评人、唱片企划人、音乐词作者,现任百度音乐总经理。曾任华语音乐传媒大奖、中央 人民广播电台Music Radio Top排行榜等奖项及湖南卫视《我是歌手》、浙江卫视《非同凡响》、青海卫视《花儿 朵朵》等选秀节目之评委和嘉宾。曾策划赵传北京个人演唱会、王菲北京个人演唱会、李健北京演唱会等大型演出 活动;曾参与企划赵薇、毛宁、水木年华、李健、谭维维、韩红等若干艺人之唱片。

主要词作: 莫艳琳《微尘中起舞》、黄雅莉《田园香》、舜文齐《城市有爱》等。

王梓赫,曾用艺名:王熙颐,音乐制作人、词曲作者、编曲人、影视配乐人。曾任中国好声音梦响强音制作部 总监、浙江卫视灿星制作"我爱好声音"音乐副总监。

主要作品: 欧弟《面具之王》(作词)、武艺《过站》(作词/作曲)、李代沫《他们》(作词/作曲)、关喆 《有我在》(合作作词)[电影《爸爸的3次婚礼》主题曲]、迪丽热巴&张云龙《傲娇与偏见》(作词/作曲)[电影 《傲娇与偏见》宣传曲]等。

王超, 音乐制作人、歌手、词曲作者、录音吉他手、知名原创组合"爱乐团"创始人。曾为杨坤、谢小东、毛 阿敏、陈琳等艺人担任音乐制作及吉他演奏。

主要作品: 原创专辑《天涯》、《放开》、民族歌曲《千古绝唱》(作曲)、《相思小舟》(作曲)等。

孟鵬, 词曲作者、歌手、音乐制作人。2011年作为西安赛区选手参加中国流行音乐金钟奖。2013年参加"中 国好声音第二季",获得了导师张惠妹的肯定,并加入了阿妹团队。

主要作品:《爱上拽女孩》(作词/作曲/演唱)、《被俘的羔羊》(作词/作曲/演唱)、《深海姑娘》(作词/ 作曲/演唱)、个人创作专辑《不二》等。

陈萝莉,本名陈文韬,词曲作者,95后内地流行男歌手,毕业于沈阳音乐学院古典钢琴系,热爱音乐、画漫画 和小说创作,梦想成为一个悄悄地做着喜欢的音乐的偶像派音乐人。

主要作品:《小伞》(作词/作曲)、《你安静起来》(作词/作曲)、《你和猫》(合作作词/作曲)、《旅到 怀念》(合作作词/作曲)、《酒馆》(作曲)、电影《武林外外传》的宣传曲《令狐冲扑街》(作曲)等。

王嘉诚, 词曲作者、蘑菇兄弟主唱、演员、"造梦嘉"创始人。曾获2004年中央电视台"青年歌手电视大奖 赛"全国最佳银屏奖、2013年"中国好声音第二季"全国十强。

主要作品: 电视剧《我的青春高八度》插曲《蘑菇蘑菇》(合作词曲)、《大朋友小朋友》(作词/作曲)、黄锶 骐《Let me show you》(作曲)、电影《异能杀手前传》主题曲《江湖飘》(合作作词/作曲)等。

05 | Review |

| Review | 06

法律维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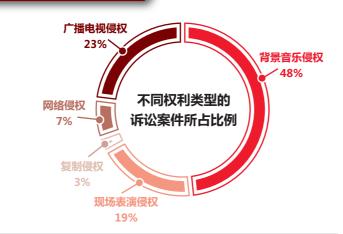
2017年协会共办理维权案件279件,分别处于证据保全、待立案、已立案和已结案等不同阶段。

■背景音乐侵权 135件

■ 现场表演侵权 52件

■ 复制侵权 8件 ■ 网络侵权 20件

■广播电视侵权 64件



重点诉讼

复制权

江苏凤凰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侵权案

信息网络传播权

中国移动咪咕音乐侵权案

现场表演

蔡健雅2017列穆尼亚演唱会成都站侵权案 天津广播电视台侵权案 2016陈奕迅ANOTHER EASON'S LIFE演唱会郑州站侵权案 合肥市广播电视台侵权案 后街男孩广州演唱会侵权案 河北广播电视台侵权案

刘老根大舞台(前门店)侵权案

背景音乐

北京汉光百货有限责任公司侵权案 上海宜家北蔡商场侵权案 北京铁路局北京南站侵权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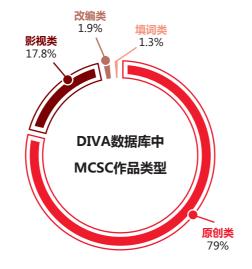
广播权

合肥市广播电视台侵权案 黑龙江广播电视台侵权案 广西电视台侵权案 杭州文化广播电视集团侵权案 天津广播电视台侵权案 合肥市广播电视台侵权案 河北广播电视台侵权案 南京广播电视台侵权案(第二次) 济南广播电视台侵权案(第二次) 郑州人民广播电台侵权案 太原广播电视台侵权案

资料管理

协会通过全球最大的中文音乐作品版权信息大数据系统DIVA实现对会员作品的管理。该系统以ISWC(国际标准音乐作品编码)和IPI(权利人识别编码)实现在世界范围内对音乐著作权人作品的保护。

截至2017年底,DIVA数据库中作品总数为825万余首。目前该系统由五家音乐著作权集体管理组织共用,分别为MCSC(中国大陆音著协)、CASH(香港音著协)、MACP(澳门音著协)、MÜST(台湾音著协)、WAMI(印尼音著协)。



工作聚焦

许

P

▼香港回归二十周年系列活动

2017年正值香港回归祖国二十周年,香港特别行政区驻北京、上海、杭州、成都、武汉、太原、长沙、郑州、天津、南京、合肥、昆明、福州、南宁、西安、拉萨、贵阳、乌鲁木齐、兰州、银川、呼和浩特、沈阳等全国各大城市的办事处举办了多场庆祝活动,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回归二十周年巡回展"、"庆祝香港回归二十周年城市挑战赛"、"香港回归祖国二十周年校园庆祝活动"、"香港电影节开幕式"等,其官方网站及微信公众号上也播放了香港政府庆祝回归二十周年活动的宣传片。这些现场活动及线上平台宣传使用了多首协会管理的音乐作品,香港特别行政区驻各地办事处均主动向协会提交了许可申请,依法缴纳了著作权使用费。

▼首例铁路车站许可——北京南站

2017年9月,法院经审理认定北京南站候 车大厅播放背景音乐侵权事实成立,判决其所 属单位北京铁路局单曲赔偿协会著作权使用费及 合理费用共计人民币6000余元,这是国内首例铁路 车站使用背景音乐侵权案。

北京火车南站不服一审判决,上诉至北京知识产权法院。二审中,在法院调解下,北京火车南站认识到公共场所播放背景音乐的侵权事实,同意向协会支付侵权款项,并与协会达成一致,签订了2018年音乐著作权许可使用协议。

▼航空公司全行业许可覆盖 + 首都机场候机大厅获许可

协会目前已与中国大陆地区的16家航空公司签署了《音乐著作权许可使用协议》,包括:中国国际航空、南方航空、海南航空、东方航空、厦门航空、上海航空、深圳航空、四川航空、山东航空奥凯航空、东海航空、瑞丽航空、贵州多彩航空、华夏航空、江西航空、河北航空公司等,获得音乐著作权许可的客机数量约占国内飞机总量的98%。

此外,协会同首都机场签约解决了首都机场T1、 T2、T3航站楼候机大厅播放音乐所涉及的著作权问题。

▼音乐节类现场表演许可

2017年,协会开展了多场音乐节类的现场表演许可,主要包括:乐山峨眉山佛光花海音乐节、京东氧气音乐节(杭州)、2017杭州春浪音乐节、2017西湖音乐节、2017首届FANSKING粉客音乐节(济南)、奥林匹克公园夏季音乐季(北京)、红音乐节(广州)、B. I. G泛娱乐嘉年华音乐节(上海)、2017云游国际音乐节(武汉)等。

▼新增广播电台、电视台许可

截至2017年,已获得协会音乐作品广播权许可的电视台共47家,广播电台共62家,共计109家,广播权许可收益较2016有所增长。其中,新增的许可广播电视组织18家。

电视台方面,新增许可7家:广东广播电视台、深圳 广播电影电视集团、呼和浩特广播电视台、宁波广播电视 集团、太原广播电视台、贵阳广播电视台、长沙广播电视 集团

广播电台方面,新增许可11家:安徽广播电视台、广东广播电视台、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呼和浩特广播电视台、宁波广播电视集团、太原广播电视台、贵阳广播电视台、长沙广播电视集团、衡阳广播电视台、广西人民广播电台、郑州人民广播电台。

▼网络直播类许可——花椒直播

网络直播在2016年进入高速井喷式的发展,呈现全面移动化和泛娱乐化。在全民直播领域中,花椒直播是其中的代表。截止到2016年6月份,花椒的日活跃用户超过500万,月活跃用户超1000万。

但花椒直播平台上长期使用海量的音乐作品,却一直 没有解决相关的著作权问题,协会无奈将其诉至法院。随 后,在多方的调解与沟通下,其运营方北京密境和风科技 有限公司同意因侵权向协会赔偿,并与协会签订音乐著作 权许可使用协议。

▼线下活动网络直播类许可

在线下活动网络直播方面,协会与多家企业达成许可合作协议,解决其举办的直播活动中使用音乐所涉及的著作权问题,包括:"2017天猫双十一全球潮流盛典"、"王者荣耀游戏总决赛直播活动"、"芭莎慈善晚会直播活动"、"锤子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发布会直播"等。

▼影视剧类许可

2017年协会共接到185首影视类音乐作品使用申请。 其中涉及的具有代表性的影视作品有:

电影类:《芳华》、《建军大业》、《明月几时有》、《缝纫机乐队》、《父子雄兵》、《闪光少女》、《悟空传》、《二代妖精》、《西游伏妖篇》等。

电视剧类:《人民的名义》、《小戏骨红楼梦》、 《外科风云》、《如懿传》等。

07 | Review |

咪咕音乐侵犯词曲版权 中国移动"霸王规则"何时了?

2017年12月18日,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中国音乐著作权协会(简称"音著协"或"协会")诉中国移动旗下咪咕音乐有限公司(简称"咪咕音乐")未经许可侵权使用其管理的10首音乐作品事实成立,咪咕音乐赔偿音著协经济损失及合理费用共计人民币30000元。此案是音著协针对咪咕音乐多年来未经许可侵权使用音乐作品行为的最新维权行动。

根据《著作权法》的明文规定,音乐作品应当"先授权,后使用",而中国移动作为国内规模最大的电信企业,自其当年的"中国移动无线音乐基地"模式起即采取了不经权利人许可,直接网络使用海量音乐作品的做法。多年来,中国移动依靠经营无线增值及在线音乐服务获取了巨额的商业利益,但是,这种巨额利益的基础却是建立在未经著作权人许可的侵权使用之上的。

近年来,协会一直通过各种渠道联系中国移动及其下属的咪咕音乐,希望商讨解决其网络使用音乐所存在的版权问题。无奈对方或拖延推诿,或提出完全不符合实际情况的版权结算方式,企图尽可能"规避"缴纳其应依法承担的词曲著作权使用费。众所周知,中国移动其对于我国的移动互联网及互联网终端有着极大的影响力和掌控力,咪咕音乐作为中国移动旗下的网络音乐平台,其官方网站也介绍称是"国内最大的正版音乐无线首发地、最大的音乐内容销售平台、中国最大的音乐会员运营平台","前向付费会员1.3亿,累计为中国移动创造收入1500亿。"然而,这样一个用户量破亿、创收超千亿的"巨无霸"企业,对词曲著作权人的使用费分配又产生了多少实际的贡献呢?咪咕音乐解决词曲著作权问题所采取的方式,仍然沿用着中国移动无线音乐基地的所谓"先使用,后认领"模式,与《著作权法》的规定背道而驰,逼迫著作权人放弃对自身权利的合法授权,只可按照其自定的规则认领著作权费用。依照这种"霸王规则",著作权使用费的分与不分、分多与分少,全凭中国移动自己掌握,著作权人根本无法获得真实的使用数据,由此获取的使用费也自然微乎其微。咪咕音乐这种既当"运动员",又做"裁判员"的做法,对词曲著作权人的权益造成了巨大的损害,也在网络音乐版权保护市场中产生了极坏的示范效应。

面对这种情况,协会经过长达半年的准备,通过各种途径,对其平台内的海量曲目进行调查取证,并先期选取了10首作品进行诉讼。本次诉讼的胜利,无疑令长期在网络版权使用费方面抱有期待的词曲著作权人感到振奋。同时,协会也希望中国移动及其旗下的咪咕音乐能够汲取教训,认清侵权事实,重视网络音乐版权,尽快加入到合法使用音乐的行列中来。国家版权局已于2015年发布了《关于责令网络音乐服务商停止未经授权传播音乐作品的通知》,明确要求各网络音乐服务商未经授权传播的音乐作品全部下线,否则将依法从严查处。无论从法律层面还是政策层面,保护网络版权、维护版权市场的正常秩序均是全社会法治化建设进程中的重点,也是大势所趋——希望本次诉讼也能为其他有类似侵权行为的网络音乐平台敲响警钟。

表演权许可,是商家合法播放背景音乐的基本前提

中国音乐著作权协会(以下简称"音著协"或"协会")诉上海高星置业有限公司(长风景畔大悦城商场)、上海新语面包食品有限公司、上海棒约翰餐饮管理有限公司背景音乐侵权案,于近期取得新的进展。在法院的调解下,三家公司均主动向音著协提出和解,并分别与协会达成以下和解协议:

上海高星置业有限公司一次性向音著协支付2017年度的著作权使用许可费,并由第三方音乐服务公司支付所有合理费用,共计人民币45000余元;

上海新语面包食品有限公司一次性向音著协支付2017年度的著作权使用许可费,并向音著协支付所有合理费用,共计人民币44500余元;

上海棒约翰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一次性向音著协支付2017年度的著作权使用许可费,并向音著协支付所有合理费用,共计人民币59000余元。

此次三家公司的侵权案与2017年上半年协会诉"上海宜家家居有限公司背景音乐侵权案"相比,共同之处在于:商家将"从第三方音乐服务公司取得的录音录像制作者的邻接权"当作"音乐作品词曲作者的表演权"使用,或者将词曲作者"某一项权利的授权(如复制权)"错误地理解为词曲作者"所有著作权的授权",以此拒绝再支付表演权的著作权许可

使用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和我国参加的国际版权公约,音乐著作权人(词曲作者)对其创作的作品享有表演权,即公开表演作品,以及用各种手段公开播送作品的表演的权利。录音录像制作者属于作品的邻接权人,不是著作权人,不享有作品的表演权。商家若需要播放背景音乐作品,则应当依法取得相关词曲作者的表演权授权许可。

| Review |

由于商家播放背景音乐具有大量性、随机性等特征,仅凭词曲作者个体与经营者直接洽商表演权许可,将面临信息获得困难、交易成本巨大等难以克服的障碍。因此,自《著作权法》诞生以来,全球范围的词曲作者纷纷加入所在地区的著作权集体管理组织,商业场所则通过著作权集体管理组织来获得播放背景音乐的表演权许可。在此模式下,使用者无需逐一联络大量的词曲作者来进行谈判并签署授权协议,便可方便快捷地获得播放背景音乐的许可,完全避免了相应的法律风险。

然而实践中,一些商家对《著作权法》认识不深刻,轻信部分音乐服务公司 "可以解决播放音乐所涉及的所有著作权问题"的承诺,并以极低的价格与音乐服务公司达成交易,不再通过著作权集体管理组织这一唯一有效途径向著作权人缴纳著作权使用费。还有部分经营者明知应当向著作权人付费使用音乐,却以"降低经营成本"为借口,主动寻找第三方服务机构,企图规避法律的付费规定。本次三起侵权案的结果表明,无论是经营者还是第三方服务公司,如果没有取得著作权人表演权的许可授权,均无法解决公开播放音乐所涉及的著作权问题。商家与服务公司达成的所谓的"协议",不但没有获得其播放背景音乐应当获得的词曲表演权许可,同时也导致了自身的利益和名誉受损,还间接帮助了这些音乐服务公司非法谋取私利,扰乱了正常的著作权市场秩序。

借此提醒广大商家:获得著作权集体管理组织的表演权许可,是在营业场所合法播放背景音乐的基本前提,也是商家避免法律风险的重要保障。

"刘老根大舞台"现场演出被诉 音著协为音乐原创者维权

"东北二人转"是民众耳熟能详的表演形式,二人转演员的多才多艺、能歌善舞也一直为人们所津津乐道。在演出过程中,我们经常会看到二人转演员通过演唱或模仿等各种形式,公开表演他人的音乐作品,许多知名的二人转演员正是通过这种方式走进了人们的视线当中,为大众所熟知的。然而,当我们在欣赏他们的这类表演时,是否有人想到,如果未经许可,这是一种侵犯音乐原创作者权利的行为呢?

依据我国《著作权法》等相关法律规定,作者(在音乐作品中主要指词、曲作者)对其原创的作品享有表演权,即公开表演作品,以及用各种手段公开播送作品的表演的权利。著作权人可以许可他人行使表演权,并依照约定或著作权法有关规定获得报酬。未经著作权人许可,表演其作品的,属于侵犯作品著作权的行为。而《著作权法》第三十六条明确规定,演出组织者组织演出,由该组织者取得著作权人许可,并支付报酬。正是基于上述法律规定,2017年6月,音著协在协商无果的情况下,一纸诉状将"北京刘老根大舞台"诉至法院。

北京刘老根大舞台是本山传媒旗下的全国知名的连锁演艺娱乐剧场,平均每年演出场次达到300多场。正如人们所知,为了追求演出效果,在刘老根大舞台上经常公开使用音乐作品进行现场表演。为维护著作权人的合法权益,协会多次与刘老根大舞台经营方联系洽商音乐作品表演权许可事宜,希望对方能够尊重版权,付费使用音乐。但大舞台方面始终未同协会达成许可协议,且继续侵权使用音乐演出。在此情况下,协会只得对其侵权使用音乐的行为进行了证据留存,并选取了其中一首作品,于2017年6月向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期间,法院组织进行了调解,但大舞台方面未予配合。法院遂于2017年8月24日做出裁判:<u>判决本山传媒(北京)有限公司现场表演使用音乐作品构成侵权,赔偿协会经济损失及合理费用共计人民币21000元。</u>

协会的诉讼当然不是为了获得某一首歌曲的赔偿,而是希望通过诉讼,促使包括"刘老根大舞台"在内的广大同类演出组织者能够自觉守法经营,维护音乐著作权合法使用制度,同时提高公众及经营者对著作权法律制度的认知。随着社会的不断进步与发展,我国政府对知识产权的重视程度也与日俱增。在这样的大环境下,已有越来越多具有强烈守法意识的使用者主动申请音乐著作权许可,以实际行动担负起尊重版权、尊重著作权人的社会责任。但不容忽视的是,仍有许多演出组织者法律意识淡薄,对音乐版权没有给予足够的重视,拒绝为版权付费,破坏版权市场的合法秩序。在此,协会呼吁社会各界,保护版权就是保护未来。每一首作品都凝结着原创者的智慧与汗水,为了使智慧之树能够在未来继续为我们不断结出未知而充满惊喜的果实,请尊重版权,依法使用音乐。

| Review |

2017年主要工作回顾

南京金陵饭店年缴音乐著作权许可使用费大幅提升

2017年10月,南京金陵饭店与协会签署了音乐作品许可协议。金陵酒饭店作为常年与协会合作的合法使用音乐的代表,也一直是中国大陆地区年缴费金额较高的单体酒店之一。

背景音乐收费标准起步较低

机械表演权("背景音乐"为其最主要的表现形式)的许可收费是音乐词曲作者至关重要的权益之一,也是音著协集体管理工作一直以来的重点。但这部分权益起初直到《著作权法》颁布施行之后10年,才被明确写入法律中得到切实的落实和保护。

然而,开展一项从无到有的收费工作,可谓"举步维艰"。面对对《著作权法》一无所知的使用者,协会工作人员必须从普法环节逐步做起,慢慢让对方从开始的拒绝接触,到了解并观望,再到转变观念,最后到愿意付费,这个过程十分漫长和艰难。实际上,本着循序渐进的原则,会员大会制定的许可收费标准相较国际同类权利已大幅降低,同时,为了改变传统观念,使著作权人的权益能够切实落实,协会经过与使用者充分协商,又在一定程度上实行了较低的执行标准。因此,整体背景音乐行业的收费起初都是在一个"低起步"的模式下进行的。

法治环境改善 人们权利意识发生转变

在各类背景音乐的使用者中,由于酒店类企业自身的体量较大、定位相对高端、音乐使用的依赖程度较强,因此,相比其他企业对缴费使用音乐的接受度较高,缴费时间较早。协会针对不同地域和不同个体的特点,通过行业协会集体授权、连锁酒店授权、单独授权等方式对酒店行业开展具有针对性的许可收费模式,经过十几年的许可拓展和努力,实现了类型覆盖、区域覆盖等局面——目前全国四、五星级酒店已有数百家成功与协会签约;北京地区更是几乎将全部星级酒店纳入合法缴费使用音乐的行列中。然而,这些酒店的费用标准大都始终停留在协会许可收费初期的"低起步"水平之上。

如今,《著作权法》已颁布二十余年,修订后的《著作权法》也已施行十几年,社会整体的法治环境得到了明显地改善。从协会许可覆盖的角度看,已涉及商场、超市、酒店、演出、展览、专卖、公共交通、电视、广播、影音出版、网络、大型活动等各行业领域。单从背景音乐许可的范围来说,也已涵盖了全国20000余家门店;从协会许可收费的金额角度来看,协会自成立以来首年许可使用费34万元到2017年的2.16亿元,增长了500余倍,平均年增长率达到20%。这些数据均表明,人们对于音乐著作权的认识,今时与以往已完全不可同日而语。

行业许可使用费标准逐步提升 更加公平合理

随着经济发展水平的不断提升,社会法治环境的持续改善,音乐著作权人对于版权收益的需求水平也不断提高, 长久以来惯行的旧的收费标准和模式均难以符合时代发展的要求。2011年,协会会员大会通过了新的背景音乐收费 标准,并逐步开始推行。

以南京金陵饭店为例,早在2004年,协会刚刚起步背景音乐许可收费的工作时,南京金陵饭店就已成为了第一批付费合法使用音乐的使用者。近几年,南京金陵饭店完成了自身的升级和扩建工作,不但增加了客房的数量,也完善了其餐厅、会议室等其他辅助的酒店设施。因此,依照经国家版权局公示的收费标准,协会对其所有客房及其他包含餐厅、会议室在内的全部辅助设施统筹计算,同南京金陵酒店进行了许可续约方面的商谈。经过反复磋商,双方最终达成一致,南京金陵饭店每年向协会支付著作权使用费32000余元,较之前9000元的标准有了较大幅度的提升。

实际上,随着时代的发展,著作权问题越来越成为人们关注的焦点,不只在背景音乐领域,包括广播权、信息网络传播权等权利涉及的其他领域在内,词曲作者对于应获得的版权收益均较以往抱有了更高水平的期待。协会作为广大权利人的代表,也将始终以维护词曲著作权人的权利并将他们的权益落到实处为己任。同时,协会也希望广大音乐使用者能够自觉将获得音乐著作权使用许可纳入其经营时的考量范围,在提升自身服务水平的同时,遵循公平合理的市场规则,充分尊重音乐著作权人的合法权益。

协会对广播电台、电视台发起维权诉讼的情况公示

(截止至2017年12月31日)

| | \ | [至2017年12月31日] |
|-----|---------------------------------------|------------------------------|
| 电视台 | 电视台名称 | 诉讼情况 |
| | | 第一次诉讼,被判侵权,赔偿金额两万元 |
| | 厦门广播电视集团 | 第二次诉讼,被判侵权,赔偿金额四万元 |
| | | 第三次诉讼,被判侵权,赔偿金额三万元 |
| | 广州广播电视台 | 第一次诉讼,被判侵权,赔偿金额七千元 |
| | 7 7117 18 18 18 18 18 | 第二次诉讼 |
| | | 第一次诉讼,被判侵权,赔偿金额两万元 |
| | 南京广播电视集团 | 第二次诉讼,被判侵权,赔偿金额一万三千元 |
| | | 第三次诉讼,被判侵权,赔偿金额两万五千元 |
| | 苏州广播电视总台 | 第一次诉讼,被判侵权,赔偿金额九千元 |
| | 沙川/ 油色池心口 | 第二次诉讼 |
| | 郑州电视台 | 第一次诉讼,被判侵权,赔偿金额一千五百元 |
| | 武汉广播电视台 | 第一次诉讼,庭外和解,已签约 |
| | 云南广播电视台 | 第一次诉讼,被判侵权,赔偿金额一万元 |
| | 开海广播中加 台 | 第一次诉讼,被判侵权,赔偿金额八千元 |
| | 珠海广播电视台 | 第二次诉讼 |
| | 丰内广播市初入 | 第一次诉讼,被判侵权,赔偿金额六千元 |
| | 青岛广播电视台 | 第二次诉讼 |
| | 济南广播电视台 | 第一次诉讼,被判侵权,赔偿金额两万元(电台电视共计) |
| | 河北电视台 | 第一次诉讼,被判侵权,赔偿金额八千元 |
| | 宁波广播电视集团 | 第一次诉讼,被判侵权,赔偿金额八万四千元(电台电视共计) |
| | 合肥广播电视台 | 第一次诉讼 |
| | 太原广播电视台 | 第一次诉讼,庭外和解,已签约 |
| | 广西电视台 | 第一次诉讼,被判侵权,赔偿金额七千元 |
| | 天津广播电视台 | 第一次诉讼,被判侵权,赔偿金额九千五百元 |
| | 贵州广播电视台 | 第一次诉讼 |
| | 江西广播电视台 | 第一次诉讼 |
| | 大连广播电视台 | 第一次诉讼 |
| | 黑龙江广播电视台 | 第一次诉讼,被判侵权,赔偿金额六千元 |
| | 吉林电视台 | 第一次诉讼 |
| | 东营广播电视台 | 第一次诉讼,被判侵权,赔偿金额七千元 |
| | | |
| 电台 | 电台名称 | 诉讼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一次诉讼调解赔偿 |
| | 济南广播电视台 | 第二次诉讼,被判侵权,赔偿金额两万元(电台电视共计) |
| | | 第一次诉讼,被判侵权,赔偿金额七千元 |
| | 宁波广播电视集团 | 第二次诉讼,被判侵权,赔偿金额八万四千元(电台电视共计) |
| | 江西广播电视台 | 第一次诉讼,被判侵权,赔偿金额四千元 |
| | 河北人民广播电台 | 第一次诉讼,被判侵权,赔偿金额八千元 |
| | 杭州文化广播电视集团 | 第一次诉讼,被判侵权,赔偿金额六千元 |
| | 合肥广播电视台 | 第一次诉讼,被判侵权,赔偿金额一万五千元 |
| | | |
| | 郑州人民广播电台 | 第一次诉讼,庭外和解,已签约 |
| | | 第一次诉讼,庭外和解,已签约 第一次诉讼 |
| | 郑州人民广播电台 | |
| | 郑州人民广播电台 湖南广播电视台 | 第一次诉讼 |
| | 郑州人民广播电台 湖南广播电视台 长沙市广播电视台 | 第一次诉讼 第一次诉讼 ,庭外和解 ,已签约 |

11 | Review | | Review |

- ▼发放表演权许可其中机械表演许可75个,主要包括: 哈根达斯、巴黎贝甜、恒信珠宝、YSL、纪梵希、哥 伦比亚运动服装、香格里拉酒店、沃尔玛超市、屈臣
- ▼发放现场表演许可54个,主要包括:一起兄弟 (2016、2015多地)演唱会、理查德厦门音乐会、
- ▼发放电影工作室有限公司摄制的电影《西游伏妖篇》 所涉音乐的著作权许可。

毛阿敏上海演唱会、梁静茹江苏演唱会等。

- ▼与盛夏星空影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许可协议,解 决该公司网剧中使用音乐的词曲著作权问题。
- ▼与杭州九言科技有限公司签订许可协议,解决其手机 应用中使用音乐的词曲著作权问题。
- ▼中央电视台完成2016年续约工作。

2017年主要工作回顾

- ▼辽宁广播电视台完成2010-2014年签约工作。
- ▼贵州广播电视台完成2010-2014年签约工作。
- ▼上海易初莲花连锁超市有限公司播放背景音乐侵权被 判赔偿协会合理费用及经济损失人民币11500元。
- ▼法院受理江苏凤凰少年儿童出版社侵犯复制权案。

- ▼发放表演权许可其中机械表演许可59个,主要包括:海南航空、奥凯航 空、星巴克、永和大王、康师傅、元气寿司、酷圣石冰淇淋、香格里拉酒
- ▼发放现场表演许可16个,主要包括:许嵩2017演唱会、在那遥远的地方天 津音乐会、动力火车深圳演唱会、陈伟霆江苏演唱会、五月天浙江演唱会 两场、陈奕迅福州演唱会等。
- ▼湖北广播电视台、青海广播电视台完成2015年续约工作。
- ▼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完成2010-2014签约工作。
- ▼抚州市广播电视台、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广播电视台完成2015年续约工作。
- ▼发放北京果实创想影视文化有限公司摄制的电影《八月》所涉音乐的许
- ▼发放北京鲸鱼映像影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摄制的电影《有完没完》所涉音
- ▼与上海脉淼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建立版权合作,解决该公司"全民直播"平 台使用音乐的词曲著作权问题。
- ▼与镇江乐舞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上海犀牛互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达成合 作,解决其
- ▼手机游戏及网络方面使用音乐的词曲著作权问题。
- ▼与杭州九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协议,解决其产品网页广告中使用音乐 的词曲著作权问题。
- ▼法院受理苏宁电器南京市中央门、女人街店、大桥北路店背景音乐侵权
- ▼法院判决济南广播电视台侵犯广播权案赔偿协会经济损失及合理费用人民 币55000元。(第二次诉讼)

- ▼发放表演权许可其中机械表演许可43 个,主要包括:香奈儿、江诗丹顿、克丽 丝汀迪奥、彪马、上海福满家便利有限公 司、瑞丽航空等。
- ▼发放现场表演许可21个,主要包括:大 张伟2017上海演唱会、谭咏麟2017广州 \上海演唱会、田馥甄深圳\湖北演唱会、 张学友台州\义乌\绍兴\珠海演唱会、五 月天广州\安徽演唱会、乐山-峨眉山佛光 花海音乐节等。
- ▼杭州文化广播电视集团、农影中心、大同 广播电视台、西安广播电视台、西藏电视 台、新疆电视台、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广播 电视台完成2015年续约工作。
- ▼发放成都天音奇林影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摄制的电影《李雷和韩梅梅-昨日重现》 所涉音乐的使用许可。
- ▼法院判决河南嘉辰亿星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邓紫棋河南演唱会侵权,赔偿协会经济损 失及合理费用人民币20000元。
- ▼法院判决大商集团河南超市连锁发展有限 公司富田店背景音乐侵权,赔偿协会经济 损失及合理费用人民币10000元。
- ▼法院受理金华就约我吧(9158视频社 区)侵犯表演权、信息网络传播权案。
- ▼法院受理炫一下(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小咖秀)侵犯表演权、信息网络传播权 案。
- ▼法院判决青岛广播电视台侵犯广播权,赔 偿协会经济损失及合理费用人民币6000 元。

- ▼发放表演权许可其中机械表演许可35个,主要包 括:C&A服饰、ESPRIT服饰、香格里拉大酒店、 浙江两岸食品连锁有限公司等。
- ▼发放现场表演许可35个,主要包括:爱奇艺尖叫 之夜大连演唱会、好女人北京\成都\上海\广州演 唱会、张学友\常熟\慈溪\丽水演唱会、薛之谦深 圳演唱会、李易峰北京演唱会、朴树北京演唱会
- ▼江苏省广播电视集团有限公司完成2015年续约工
- ▼宁夏广播电视台完成2015年续约工作。
- ▼太原广播电视台完成2010-2015年签约工作。
- ▼中央人民广播电台完成2016年续约工作。
- ▼重庆广播电视集团、福州广播电视台完成2015年 续约工作。
- ▼发放步步高教育电子有限公司的"小天才电话手 表"广告所涉音乐的使用许可。
- ▼发放上海儒意影视制作有限公司摄制的电视剧《爱 情的边疆》所涉音乐的使用许可。
- ▼发放成都艾尔平方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摄制的电影
- 《十万个冷笑话2》等所涉音乐的著作权许可。 ▼向广州和力广告传播有限公司发放其微信宣传页面 使用音乐所涉的著作权许可。
- ▼法院判决第三人第一太平戴维斯物业顾问(北京) 有限公司、缪尚网络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大宁背景音乐侵权,赔偿协会经济损失及合 理费用人民币9000元。
- ▼法院判决江苏凤凰少年儿童出版社侵犯复制权案, 赔偿协会经济损失及合理费用人民币6800元。
- ▼法院受理北京密境和风科技有限公司(花椒直播) 侵犯复制权、表演权、信息网络传播权案。
- ▼太原广播电视台广播权侵权案达成和解,向协会支 付著作权使用费及诉讼合理费用人民币220000余

- ▼发放机械表演许可43个,主要包括:摩酷时装 (ungrid)、利越服装、麦德龙超市、红星美凯 龙家居等。
- ▼发放表演权许可其中现场表演许可34个,主要包 括:邓紫棋北京演唱会、王祖蓝深圳\东莞演唱 会、红音乐节、京东氧气音乐节、西湖音乐节、 薛之谦广州演唱会、黄龄深圳\上海演唱会、朴树 广州演唱会。
- ▼重庆广播电视集团、电影频道完成2015年续约工
- ▼广州市广播电视台、成都市广播电视台、辽宁广播 电视台完成2015年续约工作。
- ▼宁波市广播电视台完成2010-2015年签约工作。
- ▼发放中山市读书郎电子有限公司的"读书郎"电子 产品广告所涉音乐的许可。
- ▼发放工夫影业(宁波)有限公司摄制的电影《一代 妖精》所涉音乐的许可。
- ▼发放圣世互娱影视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摄制的电 影《最长一枪》所涉音乐的著作权许可。
- ▼向上海清雪仁美广告有限公司发放其宣传发布会网
- 络直播使用音乐所涉的著作权许可。 ▼向上海智声广告有限公司发放其微信宣传页面使用
- 音乐所涉的著作权许可。 ▼北京泛海盛世国际文化经纪有限公司bigbang巡
- 回演唱会郑州站现场表演侵权案与协会达成和 解,最终支付协会赔偿金人民币50000元。 ▼上海宜家家居有限公司与协会达成一揽子和解协
- 议,向协会支付人民币40000元。 ▼拉法耶特百货(北京)有限公司与协会签订巴黎老 佛爷百货(北京西单店)侵权播放背景音乐案和 解协议,支付和解款人民币22500元。
- ▼法院受理江苏凤凰少年儿童出版社侵犯复制权案 (第三次诉讼)
- ▼法院判决南京广播电视集团侵犯广播权案,赔偿协 会经济损失及合理支出共计人民币12000余元。



- ▼发放现场表演许可38个,主要包括:五月天北京\呼和浩特演唱会、薛之谦北 京\重庆演唱会、梁静茹重庆演唱会、张惠妹广州演唱会、黎明广州演唱会、
- ▼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完成2010-2014年签约工作。
- ▼郑州人民广播电台、贵阳广播电视台、广西人民广播电台完成2010-2015年
- ▼发放浙江东阳美拉传媒有限公司摄制的电影《芳华》所涉音乐的著作权许可。
- ▼发放湖南芒果小戏骨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摄制的栏目剧《我要当红军》所涉音乐
- 作权许可。
- ▼向北京幼象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发放其宣传制作中使用音乐所涉的著作权许可。
- 媒体宣传使用音乐所涉的著作权许可。
- 济损失及合理开支共计人民币21000元。
- 演唱会现场表演侵权,赔偿协会经济损失及合理费用人民币57200元。 ▼郑州人民广播电台与协会签订和解协议,支付和解款人民币12000余元,并达
- ▼法院判决合肥市广播电视台就电视节目侵权行为赔偿协会经济损失及合理费用
- 共计人民币12000元,就广播节目侵权行为赔偿协会经济损失及合理费用共计 人民币15000元。
- 付和解款人民币10000余元,并签订音乐作品使用一揽子合作协议。

2017

- ▼发放机械表演许可78个,主要包括:东海航空、深圳航 空、厦门航空、首都机场、康师傅、德克士、红星美凯 龙、家乐福、恒信(IDO)、蒂芙尼、爱马仕、哥伦比亚 服饰、普拉达时装等。 ▼发放现场表演许可38个,主要包括:王源生日会、遭咏麟
- 成都演唱会、陈慧娴武汉演唱会、林宥嘉上海演唱会、魏 晨广东演唱会、花炮文化节、春浪音乐节等。
- ▼安徽广播电视台完成2015年续约工作 ▼内蒙古广播电视台完成2015年续约工作
- ▼中国国际广播电台完成2016年签约工作。
- ▼内蒙古广播电视台完成2015年续约工作。 ▼发放安乐(北京)电影发行有限公司摄制的电影《心里罪
- 之城市之光》所涉音乐的著作权许可。 ▼发放新丽电视文化投资有限公司摄制的电视剧《如懿传》 所涉音乐的著作权许可。
- ▼与阿里音乐(虾米音乐)、网易云音乐完成年度续约,继 续解决其平台使用音乐的著作权问题。
- ▼与香港特区政府驻成都办事处签约,解决其官方网站及微 信公众号播放香港政府宣传片所涉音乐的著作权问题。
- 直播中使用音乐的著作权问题。 ▼解决交通银行举办的"沃德杯广场舞大赛总决赛"中使用
- 音乐所洗的著作权问题。 ▼与成都麦穗文化传媒有限公司达成和解,对方就蔡健雅 2017列穆尼亚成都演唱会现场表演侵权向协会支付著作
- 权使用费人民币85000元。 ▼上海嘉纳文化艺术有限公司就"陈奕迅ANOTHER EASON'S LIFE演唱会嘉兴站演唱会"侵权与协会签订
- 和解协议,支付著作权使用费人民币70000万元。 ▼北京汉光百货有限责任公司的音乐服务商北京瑞迪欧文化 传播有限责任公司同意因侵权播放协会管理的音乐作品支 付和解款及音乐著作权使用费人民币48000元。
- ▼北京南站播放背景音乐侵权,一审法院判决被告侵权,单 曲判赔人民币6000余元,被告不服上诉于北京知识产权 法院。二审中,在法院调解下,被告同意向协会支付侵权 款项和2018年许可使用费共计人民币40000余元。
- ▼法院判处咪咕音乐有限公司"咪咕音乐"网使用音乐作品 侵权案,赔偿协会人民币30000元。
- ▼东营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被告东营广播电视台赔偿协会经 济损失及合理费用人民币7000元。 ▼天津市和平区人民法院判决天津广播电视台赔偿协会经济
- 损失及合理开支共计人民币9500元。 ▼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两案侵权被告分别向协会支付
- ▼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黑龙江广播电视台(电视台+ 广播电台)两案广播权侵权分别向协会赔偿人民币11000

- ▼发放机械表演许可51个,主要包 括:MONCLER羽绒服、Foreve 21服饰、H&M、雅诗兰黛等。
- 括:张学友镇江\常州\无锡\南通\ 临沂\温州演唱会、陈奕迅北京演 唱会、周笔畅上海演唱会、爱奇艺
- 视集团有限公司、海南广播电视总 台完成2015年绿约工作。
- ▼发放北京壹加传媒有限公司摄制的 电视剧《快把我哥带走》等所涉音
- 著作权协议,解决该公司运营平台 "花椒直播"上使用音乐作品的著 作权问题。
- 司、深圳宏禧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 司、上海团竞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君烨国际文化传媒(北京)有限公 司签署了在网络游戏、网络直播方 而使用音乐的许可合作协议。
- 的教科书法定许可使用费。
- 16000π.

- ▼发放机械表演许可112个,主要包括:华夏航空、星巴 克、苹果专卖、王府井集团、红星美凯龙家居店、耐克
 - ▼发放现场表演许可71个,主要包括:五月天济南\青岛\ 厦门演唱会、薛之谦武汉演唱会、方大同北京\武汉\成 都\深圳演唱会、周笔畅北京演唱会、2017BILIBILI上海 演唱会、狮子合唱团上海演唱会、芭莎慈善夜晚会、阿
 - ▼辽宁广播电影台、上海文化广播影视集团有限公司、海 南广播电视总台、安徽广播电视台完成2015年续约工
 - ▼长沙广播电视集团完成2010-2015年签约工作。 ▼安徽广播电视台、长沙广播电视集团完成2010-2015年
 - ▼发放湖南芒果小戏骨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摄制的电视剧 《红楼梦》所涉音乐的许可。
 - ▼发放上海儒意影视制作有限公司摄制的电影《缝纫机乐 队》所涉音乐的许可。 ▼发放上海火龙果影视制作有限公司摄制的电影《动物世
 - 界》所涉音乐的许可。 ▼发放上海米杜影业摄制的电影《恋爱马拉松》等所涉音
 - 的著作权许可。 ▼与上海芭莎能量公关活动策划有限公司开展合作,对其 大型慈善晚会在互联网上使用背景音乐提供著作权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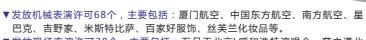
▼与苹果公司续约,解决苹果apple music使用音乐所涉

- ▼向尚娱软件(深圳)有限公司发放其网络游戏中使用音 乐所涉的著作权许可。 ▼与四川派师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许可协议发放其
- 网络教育视频使用音乐所涉的著作权许可。 ▼青岛艺人文化有限公司张韶涵青岛演唱会侵权案与协会 达成和解,支付协会著作权使用费人民币35000元。
- 京市鼓楼区人民法院。 ▼长沙市广播电视台广播权侵权案与协会签订和解协议 支付和解款人民币10000余元,并另行签订音乐作品使

用一揽子合作协议。

▼协会第四次将江苏凤凰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诉至南

▼法院判决被告杭州文化广播电视集团广播权侵权案向协 会赔偿经济损失(含合理支出)共计6000元。



- 田馥甄杭州演唱会、罗志祥广州演唱会、爱奇艺尖叫之夜、刘若英南京演唱会等。
- ▼贵阳广播电视台完成2010-2015年签约工作。
- ▼向锤子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发放其直播+视频活动中使用音乐所涉的著
- ▼向保乐力加(中国)贸易有限公司、互诚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发放其自
- ▼法院判决本山传媒(北京)有限公司刘老根大舞台现场表演侵权案赔偿协会经
- ▼法院判决深圳市聚橙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和广东省星海音乐厅"后街男孩"广州
- 成音乐作品使用的合作协议,支付了著作权许可使用费。
- ▼法院判决广西电视台向协会支付作品使用费及赔偿合理开支费用共计人民币



- ▼发放机械表演许可83个,主要包括:多彩贵州航 空、四川航空、中国国际航空、山东新之航、星巴 克、棒约翰披萨等。
- ▼发放现场表演许可45个,主要包括:朴树北京\杭 州演唱会、田馥甄北京\上海、安徽演唱会、薛之 谦上海\江苏演唱会、淘宝造物节、国窖1573明星 演唱会等。
- ▼广东广播电视台完成2010-2014年签约工作。

月

- ▼呼和浩特广播电视台完成2010-2015年签约工
- ▼福建广播影视集团、成都广播电视台、广州广播电 视台、海南广播电视总台完成2015年续约工作。
- ▼兰州广播电视台完成2014-2015年续约工作。 ▼发放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摄制的电影《建军
- 大业》所涉音乐的许可。 ▼ 发放温拿工作室有限公司摄制的电影《兄弟班》等 所涉音乐的著作权许可等。 ▼与北京小唱科技有限公司续约,发放该公司"唱
- 吧"平台使用音乐所涉的著作权许可。 ▼与湖南快乐阳光互动娱乐传媒有限公司续约,发放 该公司"芒果TV"平台使用音乐所涉的著作权许
- ▼与广州荔支网络技术有限公司签约,发放该公司 "荔枝FM"平台使用音乐所涉的著作权许可。
- ▼上海棒约翰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与协会签订和解协 ì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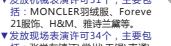


著作权使用费及合理开支人民币11000元。

月

▼与上海幻维数码创意科技有限公司达成协议,解决其网络

- 乐所涉的著作权问题。 ▼分别与霍尔果斯巨匠传媒有限公
- ▼与江苏凤凰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 司达成一致。双方协议约定江苏凤 凰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积极履 行已生效判决,并足额支付协会因 诉讼产生的合理支出及以往未缴纳
- ▼法院判决南京广播电视集团赔偿协 会经济损失及合理费用共计人民币 24000余元。



济南演唱会、古巨基广东演唱会 ▼辽宁广播电视台、上海文化广播影

▼安徽广播电视台2010-2015年签约

- 乐的著作权许可。 ▼与北京密境和风科技有限公司签订
- ▼与迅驰时尚(上海)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展开了新合作,解决 "2017 天猫双十一全球潮流盛典"使用音
- ▼法院判决河北广播电视台(电视+ 广播)广播权侵权两案共计赔偿协 会经济损失及合理费用人民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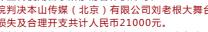
月











▼贵阳广播电视台与协会签订和解协议,同意因侵权播放协会管理的音乐作品支





版权课堂

会员续约的国际惯例终获认可,协会两审维权失利后再审获胜—"后街男孩广州演唱会"侵权案音著协历经三审维权成功

2013年"后街男孩广州演唱会"主办方涉嫌侵犯音乐著作权,被中国音乐著作权协会(下称"协会")诉至法院。本案历经两审败诉,经过申请再审并终获全胜,协会再一次以实际行动顽强维护了音乐著作权人的合法权益,彰显了我国著作权集体管理组织的担当和维权能力,赢得了国际同类组织的广泛好评。

2013年6月8日晚, "2013后街男孩20周年亚洲 巡演中国首航广州演唱会"在广州市海心沙亚运公园举 办。据报道该场演出上座率为100%,取得了圆满成 功。然而,该演出的国内组织者却未取得著作权使用许 可、拒不支付音乐著作权使用费。鉴于多次沟通无果, 协会遂把演出主办方深圳市聚橙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和广 东省星海音乐厅诉至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

协会在庭审中表示,2013年"后街男孩广州演唱会"上,表演者以现场演唱的方式使用了《I Want It That Way》等4首瑞典音乐著作权集体管理协会(STIM)会员的音乐作品,而身为主办方的本案二被告却公然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未取得使用许可且拒不支付音乐著作权使用费,严重侵犯了音乐人的合法权益。作为与瑞典协会签有《相互代表合同》的我国大陆唯一的音乐词曲著作权集体管理组织,中国音乐著作权协会向被告主张每首音乐作品人民币10000元的侵权赔偿和总计人民币17000余元的维权支出。

本案被告面对协会的维权诉求,拒绝承认公开表演使用过涉案音乐作品,却又不肯交验该场演出的节目单以佐证,反而揪住协会的权属证据中瑞典协会的有关会员合同翻译件中关于合同续约的表述歧义(一审翻译件中未译明原文中该合同可无限次自动续展的本义,尽管一审中原告还有其它证据间接佐证会员合同关系存续的事实),对协会的维权资格和侵权基本事实矢口否认、无理抵赖。在被告的搅扰下,一审法院采信了其抗辩意见,未支持协会的维权诉求。协会不服一审判决,上诉

至广州知识产权法院,但二审仍被驳回上诉、维持原 判。为了维护音乐著作权人的合法权益,协会随即就本 案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申诉。

面对此案连战失利的局面,协会针对一审中有关会员合同续约条款的真正含义在再审程序中进行了补证,请权威机构重新翻译了瑞典协会相关会员合同的续展条款,并请我国瑞典语方面的知名专家到庭对该翻译内容进一步解释说明。功夫不负苦心人,经过维权的不懈努力和据理力争,广东高院再审合议庭终于认定协会提交的各项证据形成了完整的证据链,一审、二审判决认定事实和适用法律均有错误,协会的再审请求成立,依法应予支持。于是,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决定撤销本案一审、二审判决,同时判决再审被申请人(即本案二被告)连带承担侵权责任,全额支持了协会的赔偿诉求。

本案终审判决的另一个重要价值在于揭示了国内外音乐著作权集体管理组织关于会员合同续约中的国际惯例,即普遍采用一次签约入会,会员合同到期自动续展的办法。这是因为:由于世界各国音乐著作权集体管理组织的会员数量众多,且分布在世界各地。在所授予的著作权权利种类固定且稳定(例如表演权、广播权和网络传播权等)的情况下,如果到期后再由双方组织签署续约合同这样的重复劳动,则无论是对于双方的人力物力和时间,还是对于海量的工作量而言,完全是没有必要和难以承受的。因此,包括中国音著权协会在内的世界各国音乐著作权集体管理组织普遍采用一次签约入会,到期无限自动续展的方式,以实现管理效率。这种方式并不会影响会员的缔约权利,因为会员仍可以在会员合同到期时自主选择继续履约还是终止合同。

协会通过上述司法维权判例既打击了侵权使用音乐的不法行为,也同时向国家司法机关宣传了上述著作权 集体管理组织有关会员续约的国际惯例,这应该是本案 最有价值的一点收获。



诉讼进展

表演权案件

现场表演

北京刘老根大舞台侵犯现场表演权案

协会诉本山传媒(北京)有限公司侵犯现场表演权案,于2017年7月6日在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法院一审开庭审理。8月28日,法院做出一审判决,判定被告侵权成立,赔偿协会经济损失人民币及合理开支共计人民币21000元。

●张咪南京演唱会侵犯现场表演权案

江苏东部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于2016年6月南京人民 大会堂举办了"E现场-红模张咪Made in China"南 京站演唱会,经协会多次沟通均拒绝支付著作权使用 费。协会无奈将主办方诉至法院。随后,江苏东部文化 传播有限公司与协会达成和解,同意向协会支付其应依 法承担的音乐著作权使用费,协会遂向法院申请撤诉。

● "后街男孩" 广州演唱会现场表演侵权案

2017年8月24日,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再审判决,撤销一、二审法院驳回协会诉讼请求的判决,再审终审判决协会胜诉,深圳市聚橙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和广东省星海音乐厅赔偿协会经济损失及合理费用人民币57000余元。

●张韶涵青岛演唱会现场表演侵权案

青岛艺人文化艺术有限公司于2016年12月31日,在青岛体育中心国信体育馆举办了"2016张韶涵——'纯粹'青岛站演唱会 ",却一直拒绝支付著作权使用费。协会将主办方诉至青岛市市南区人民法院,随后,主办方与协会达成和解,同意支付著作权使用费人民市35000元,协会于2017年9月7日向青岛市市南区人民法院申请撤诉。

林俊杰济南演唱会现场表演侵权案

山东省演出公司和厦门万木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在济南奥体中心体育馆举办了"林俊杰[时线·新地球]济南站演唱会",却拒绝支付著作权使用费。协会将主办方诉

至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2017年10月10日,法院一审 开庭审理此案。

●陈奕迅嘉兴站演唱会现场表演侵权案

江苏广电文化有限公司于2015年11月7日在嘉兴市体育中心体育场举办了"陈奕迅ANOTHER EASON'S LIFE演唱会嘉兴站演唱会",却一直拒绝支付著作权使用费。协会将江苏广电文化有限公司诉至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经过各方沟通,上海嘉纳文化艺术有限公司作为演唱会主办方之一,于2017年12月22日与协会签订和解协议,并于2017年12月27日支付和解金人民币70000万元。

●蔡琴《琴暖羊城》演唱会现场表演侵权案

广州新世纪艺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北京红马传媒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于2015年10月17日,在广州体育馆举办了"蔡琴《琴暖羊城》经典金曲演唱会",却始终拒绝支付著作权使用费。协会已将二主办方诉至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11月23日法院一审开庭审理。

• 刘若英郑州演唱会现场表演侵权案

协会诉河南嘉辰亿星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侵犯表演权 案,已于2017年9月5日在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开 庭审理。

●孙燕姿青岛演唱会现场表演侵权案

协会诉西安曲江启唐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侵犯表演权 案2017年9月29日在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开庭审理,11月22日演唱会主办方与协会达成和解,同意向协会支付著作权使用费人民币70000元。

● "2017蔡健雅'列穆尼亚LEMURIA'演唱会成都站"演唱会现场表演侵权案

永稻星(北京)文化娱乐有限公司、成都麦穗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和成都星传媒有限公司于2017年7月8日在四川省体育馆举办了"2017蔡健雅'列穆尼亚LEMURIA'"演唱会,协会曾多次联系主办方洽谈演唱会歌曲所涉的著作权许可使用问题,对方却一直拒绝支付著作权使用费。协会遂将演唱会主办方诉至成都市武侯区人民法院。随后经过沟通,主办方与协会达成和解,同意向协会支付著作权使用费人民币85000元,协会向成都市武侯区人民法院申请撤诉。

15 | Legal rights | | Legal rights |

法律维权

张惠妹郑州演唱会现场表演侵权案

协会诉河南星逸文化传播有限公司、郑州清华园房 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侵犯现场表演权案,于2017年11月 23日在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开庭审理。

●张信哲郑州站演唱会现场表演侵权案

协会诉河南华娱百纳国际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侵权举办"张信哲还爱光年·情定郑州演唱会"案,于2017年12月14日在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开庭。

背景音乐

●上海棒约翰(武宁南路店)餐厅背景音乐侵权案

2017年6月28日,上海棒约翰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与协会签订和解协议,同意因侵权播放音乐作品与协会和解,并签订音乐著作权使用协议,支付了著作权使用费。

苏宁电器无锡胜利门聚丰园店背景音乐侵权案

苏宁电器无锡胜利门聚丰园店未经协会许可在其营业场所播放背景音乐,却始终拒绝缴纳著作权使用费。协会将其诉至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12月7日法院开庭审理。

北京汉光百货背景音乐侵权案

北京汉光百货有限责任公司在其营业场所播放背景音乐,但一直拒绝缴纳著作权使用费。协会将其诉至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随后经过沟通,北京汉光百货有限责任公司的音乐服务商北京瑞迪欧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同意因侵权播放协会管理的音乐作品支付和解款人民币18000元及音乐著作权使用费人民币30000元。协会向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申请撤诉。

北京火车南站播放背景音乐侵权案

北京火车南站在候车大厅播放背景音乐,协会多次沟通对方均拒不付费,协会遂将诉至法院。法院一审判决被告侵权,单曲判赔人民币6000余元,被告不服,向北京知识产权法院上诉。二审中,在法院调解下,被告同意向协会支付侵权款项和2018年许可使用费共计人民币40000余元。

●永辉超市(成都银泰城店)背景音乐侵权案

协会诉四川永辉超市有限公司、四川永辉超市有限公司成都高新区银泰城分公司背景音乐侵权案于2017年12月18在成都市高新区人民法院一审开庭。

复制权案件

●江苏凤凰少年儿童出版社侵犯复制权案

江苏凤凰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在被协会三次起诉,且被法院三次判决侵权情况下,仍拒绝缴纳音乐教科书法定许可著作权使用费。协会只得第四次将江苏凤凰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诉至南京市鼓楼区人民法院。2017年9月26日,协会收到南京市鼓楼区人民法院发来判决书,判决被告赔偿协会人民币14000余元,由于被告长期屡次拒绝解决著作权问题,另判处惩罚性赔偿金人民币10000元。

之后,江苏凤凰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与协会取得联系,商谈以往未缴纳的教科书法定许可使用费的解决方案,并最终与协会达成一致。双方协议约定江苏凤凰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积极履行已生效判决,并足额支付协会因诉讼产生的合理支出及以往未缴纳的教科书法定许可使用费。

信息网络传播权案件

北京密境和风科技有限公司(花椒直播)复制权、表演权、信息网络传播权案

协会诉北京密境和风科技有限公司侵犯复制权、表演权、信息网络传播权案于2017年9月11日,在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一审开庭审理。随后经过沟通,北京密境和风科技有限公司承认侵权,并与协会达成音乐许可使用合作协议,向协会了支付著作权使用费。

● "咪咕音乐"网侵犯信息网络传播权案

中国移动旗下的咪咕音乐有限公司经营管理的"咪咕音乐"网大量侵权使用了协会管理的音乐作品,但始终拒绝缴纳著作权使用费。协会遂于2017年6月将咪咕音乐有限公司诉至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法院,12月中旬法院判处咪咕音乐有限公司赔偿协会人民币30000元。

● 爰音乐网侵犯信息网络传播权案(第二次诉讼)

天翼爱音乐文化科技有限公司在协会曾起诉,并被 法院判决侵权的情况下,仍拒绝整体解决著作权合法使 用问题。协会将其第二次诉至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法院, 并于2017年8月立案。

●贝瓦网侵犯信息网络传播权案(第二次诉讼)

芝兰玉树(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协会曾洽商甚至诉讼的情况下,仍拒绝整体解决著作权合法使用问题。协会将其第二次诉至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法院,并于2017年8月立案。

●炫一下(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小咖秀)侵犯表 演权、信息网络传播权案

协会诉炫一下(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侵犯表演权、信息网络传播权案,于2017年7月18日在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一审开庭审理。

广播权案件

●天津广播电视台侵犯广播权案

天津广播电视台在其节目中使用了协会管理的音乐作品,但一直拒绝缴纳著作权使用费。协会将其诉至天津市和平区人民法院。12月7日法院判决天津广播电视台赔偿协会经济损失及合理开支共计人民币9500元。

●南京广播电视台(电视)侵犯广播权案(第三次)

协会诉南京广播电视台(电视)侵犯广播权案于2017年11月15日收到判决,南京铁路运输法院判决被告南京广播电视集团赔偿协会经济损失及合理费用共计人民币24000余元。

●郑州人民广播电台广播权侵权案

2017年8月2日, 郑州人民广播电台与协会签订和解协议,同意因侵权播放协会管理的音乐作品支付和解款人民币12000余元,并于2017年8月10日与协会签订了音乐作品使用的合作协议,支付了著作权许可使用费。

●合肥市广播电视台广播权侵权案(广播电台+电视台)

2017年8月,协会收到两份由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发来的一审判决书。判决合肥市广播电视台就电视节目侵权行为赔偿协会经济损失及合理费用共计人民币12000元,就广播节目侵权行为赔偿协会经济

损失及合理费用共计人民币15000元。

●广西电视台广播权侵权案

2017年8月11日,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青秀区 人民法院一审判决广西电视台因侵权向协会支付作品使 用费及赔偿合理开支费用共计人民币7000元。

●贵阳广播电视台广播权侵权案

2017年8月16日,贵阳广播电视台与协会签订和解协议,同意因侵权播放协会管理的音乐作品支付和解款人民币10000余元,并签订音乐作品使用一揽子合作协议。

●长沙市广播电视台侵犯广播权案

长沙市广播电视台与协会签订和解协议,同意因侵权播放协会管理的音乐作品支付和解款人民币10000余元,并另行签订音乐作品使用一揽子合作协议。

杭州文化广播电视集团侵犯广播权案

2017年10月26日,协会收到杭州铁路运输法院发来的一审判决书,判决被告杭州文化广播电视集团向协会赔偿经济损失(含合理支出)共计6000元。

●河北广播电视台广播权案

协会诉河北广播电视台(广播+电视)侵犯广播权案(共两案)于2017年11月收到判决,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被告赔偿协会经济损失及合理费用共计人民币16000元。

◆东营广播电视台侵犯广播权案

协会诉东营广播电视台侵犯广播权案于2017年12 月25日收到判决,东营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被告东营 广播电视台赔偿协会经济损失及合理费用人民币7000 元。

●黑龙江广播电视台侵犯广播权案

协会诉黑龙江广播电视台侵犯广播权案(共两案) 于2017年12月11日收到判决,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 判决两案侵权被告分别向协会支付著作权使用费及合理 开支人民币11000元。



17 | Legal rights | | Legal rights |

协会参加中直机关工委举办的"社会组织党的十九大精神专题学习班"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切实把中直机 关社会组织党组织和党员、从业人员的思想统一到党的 十九大精神上来,把力量凝聚到党的十九大确定的各项 任务上来。11月28日-30日,中直机关工委举办学习 党的十九大精神专题学习班,我会副主席兼总干事屈景 明和党支部副书记刘博然参加了本次学习。

在三天的学习过程中,分别有民政部党组成员、 民间组织管理局局长詹成付同志,中央组织部组织二局 副巡视员谢玉峰同志对十九大报告给予深入的解读,并 且针对社会组织在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过程中应如 何发挥其应有作用进行了深入分析,各社会组织都应把 学习贯彻十九大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长期的首要政治任



务,各社会组织要在思想上高度重视,要在各自业务领域中践行十九大精神,真正把十九大精神落到协会社会组织各项工作中去。中央党校校务委员会委员、教务部主任谢春涛作了十九大精神宣讲报告。从新成就、新时代、新思想、新目标、新部署、新要求等五个"新"的角度深入剖析十九大报告。中直机关工委副书记兼组织部部长段余应对今后在十九大精神如何指导协会工作方面提出了安排部署,并指出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切实将党的领导体现在社会组织的各项中作中,真正的把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落到实处。中直机关工委党建部罗建辉部长对社会组织开展党建工作提出要求,要在组织引导、做好表率、统一思想行动、突出问题导向、增强过硬本领等方面落实党建工作。

学习结束后,协会召开了专门会议,传达学习体会,研究如何开展十九大精神学习活动。协会认为通过此次学习更加深刻地领会了党的十九大报告精神,明确了社会组织如何贯彻落实十九大精神。会上,协会党支部书记范永刚号召协会全体党员、员工认真学习领会,坚定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实际工作中落实十九大精神,充分发挥协会优势,切实维护词曲著作权人的根本利益。

协会参加中直机关部分脱钩行业协会党支部书记述职报告会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进一步推进中 直机关脱钩行业协会党建工作,按照中直协会党发 [2017]17号文件要求,协会屈景明总干事、党支部书 记范永刚同志、副书记刘博然同志参加部分脱钩行业协 会党支部书记述职报告会。

会上九家已脱钩行业协会分别在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加强支部自身建设、加强党的领导发挥 支部作用、结合实际开展支部工作、找准问题明确努力 方向、党支部书记履职尽责等方面详细介绍了党建工作。每个协会都结合各自的工作实际,把十九大精神深入贯彻实际工作中,加强党建工作建设,推动协会事业的发展,取得了可喜的成绩。 民政部民间组织管理局副局长刘忠祥同志指出党建工作很重要,要在章程、年检、评估等方面对协会党建工作提出新要求。中直工委党建部罗建辉部长做总结发言,对新的一年行业协会党建工作提出高起点、高标准、高效率、高质量的具体要求。

音著协党支部组织深入贯彻学习十九大精神

为迎接十九大的胜利召开做思想动员和理论准备

10月16日,音著协党支部召开学习十九大动员大会,党的十九大是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阶段、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发展关键时期召开的一次十分重要的大会,对于鼓舞和动员全党全国各族人民开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新局面具有重大而深远的历史意义。通过动员大会,我们全体党员再次坚定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坚决服从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的信念,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全体党员深入学习党章党规、学习习总书记的重要讲话,学习党的十八届七中全会公报,为迎接十九大的胜利召开做思想动员和理论准备,并确保对十九大召开的时代背景和历史意义有更加充分的认识。

组织观看十九大开幕会

10月18日上午, 音著协党支部组织全体党员收看中国共产党第十九次全国代表大会开幕会, 认真聆听习近平总书记代表第十八届中央委员会向大会作的报告。开幕会后党支部迅速下发了大会报告全文, 要求全体党员深入学习大会报告内容、领悟报告精神, 为学习讨论尊定基础。

组织学习十九大报告内容,领悟十九大精神

10月23日党支部召开学习十九大报告内容、领悟十九大精神的学习讨论会。十九大报告在同志们中间引起强烈反响,同志们结合自己生活及工作实践、切身体会纷纷发表感想、特别针对我国近五年来发生的历史性变化畅谈自己的亲身感受。大家一致认为十八大以来的五年是极不平凡的五年,在这五年里我党在经济建设、



深化改革、民主法治建设、思想文化建设、人民物质生活、生态文明建设等方面取得了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历史性成就。经过长期的努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了新时代。我国社会主要矛盾也已经转化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求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同时,我党也面临着严峻的考验,我们既要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又要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在新的时代条件下,我党进行伟大斗争、建设伟大工程、推进伟大事业、实现伟大梦想,这集中揭示了新时代我们党的政治理想和政治目标,凸显了当代中国共产党人为中国人民谋幸福、为中华民族谋复兴的使命担当。

支部会议结束后,党支部分发了学习党的十九大报告的辅导读本,要求同志们深入学习党的十九大精神,加强理论学习与政治学习,用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

召开学习十九大精神总结会议

11月7日,党支部再次召开会议对各党员同志学习 十九大精神做总结讨论。大家纷纷表示通过学习领会十 九大精神,提高了认识、增添了干劲,更加坚定了新时 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 文化自信,更加强化了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 识、看齐意识,更加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 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更加深刻理解 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是近代以来中华民族最伟大的梦 想。这些年党和国家事业不断攀上新台阶,中国特色社 会主义已经讲入新时代,我们每个党员也应该有新气象 新作为,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党,严格恪守新时代 党的建设的总要求。我们要发挥党员的主动性和创造 性,并且坚持党管人才,聚天下英才而用之,才能为实 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夯实基础。作为基层党支部我们应 当担负好直接教育党员、管理党员、监督党员和组织群 众、宣传群众、凝聚群众、服务群众的职责,把十九大 精神运用到维护音乐著作权人合法权益的具体工作中, 引导广大党员发挥先锋模范作用。

11月16-17日,由韩国音乐著作权委员会(KCC)主办的中韩著作权交流活动在北京昆仑饭店举行。 来自政府、学术机构、中韩音乐著作权集体管理组织、唱片公司、音乐流通平台等各界的专家和学者出席 了本次活动。协会副总干事刘平、信息宣传部主任朱严政、资料部主任周雯、广播权部副主任左佳、复制 权部副主任刘博然及各部门的相关业务人员参加了此次交流活动。

16日的中韩音乐著作权合作交流会由KCC首席代表张星焕主持,各协会代表分别介绍了各自协会的基本信息和业务开展情况。随后,各方针对自身在著作权保护开展过程中所遇到的问题和困惑展开了热烈的讨论。

17日上午的中韩音乐著作权研讨会上,韩国文化院院长韩在赫、国家版权局版权管理司副司长段玉萍 首先致辞,预祝本次研讨会取得成功。其中,段玉萍副司长提到:"**集体管理组织在中国大陆起步较晚**, **但经过自身的努力,多年来在著作权保护方面,做出了很大的贡献。随着互联网时代的到来,著作权的保护工作面临了新的问题和挑战,希望各位通过本次研讨会,共同开拓思路,寻找适合数字时代的音乐著作权保护的新方式。**"

在之后的主题发言环节,韩国著作权法学会会长李浩兴做了题为"韩国的在线音乐内容付费化的历程和经验"的发言,协会副总干事刘平也以"中国音乐市场正版化情况和音乐著作权集体管理组织的作用"为主题进行发言,对数字时代下音著协的音乐著作权保护工作做了介绍,并回答了各界提出的问题。



图右: 国家版权局版权管理司副司长段玉萍 图左: 韩国文化院院长韩在赫



图右:中国音乐著作权协会(MCSC)副总干事 刘平图左:韩国著作权法学会会长 李浩兴

国际唱片业协会(香港会)访问音著协

7月20日上午,国际唱片业协会(香港会)主席陈志 光先生、总裁冯添枝先生等一行六人,在协会顾问饶锐强 先生的陪同下,来到音著协(或称"协会")交流访问。

本次随IFPI(香港会)一同访问音著协的包括香港音像版权有限公司总裁梁民福先生、总经理曾百莲女士,维高文化有限公司董事邝敏慧女士、环星音乐国际有限公司总经理张国林先生等。IFPI(香港会)主席陈志光先生、总裁冯添枝先生首先向协会介绍了香港当地的著作权立法及权益保护工作的开展情况,由于IFPI(香港会)的会员包括多家自有词、曲著作权的唱片公司,因此对大陆地区的词、曲著作权保护状况十分关注。随后,协会副主席兼总干事屈景明向来访代表介绍了协会开展集体管理工作的情况。对于共同关心的互联网时代著作权保护的热点问

题,双方也进行了热烈讨论,并希望今后能够加强合作。 协会副总干事刘平、杨东锴,复制权许可业务部主任 范永刚、信息宣传部主任朱严政一同接待了来访客人。



11月6-8日,国际音乐创作者联盟(CIAM)与亚太音乐创作者联盟(APMA)年度会议在日本东京召开,CIAM及APMA执委会委员、音乐创作者、使用者、政府官员及学者等参加了本次研讨会。APMA执行委员会委员、中央音乐学院作曲系教授、著名作曲家郝维亚代表中国音乐著作权协会出席了本次会议,并做了关于近期中国音乐著作权发展和保护情况的演讲。

CIAM是由国际作者和作曲者协会联合会(CISAC)下各会员协会的知名音乐创作人成立的国际创作者联盟,旨在保护音乐创作者的权利和文化作品,专注于与音乐创作者精神权利直接有关的问题,促进各界的合作交流。APMA作为CIAM在亚太地区的创作者联盟,囊括了澳大利亚、中国大陆、香港、印度尼西亚、日本、韩国、澳门、马来西亚、蒙古、新西兰、菲律宾、新加坡、台湾、泰国、越南、柬埔寨、老挝、缅甸等18个国家和地区的音乐创作者组织及个人。APMA意在帮助亚太地区的音乐创作者们了解他们自身的权利,并联合起来共同发声,呼吁和引导社会及相关组织保护创作者的权益及其创作的作品。

大会主要对于APMA在2017年度的工作做了总结和汇报,并对下一年度的工作重点进行讨论。 APMA曾于2017年5月在韩国首尔召开了首届执委会会议,与会的创作者们签署了《首尔宣言》,呼吁改进当前的版权获酬制度,解决版权"买断"问题、延长作品的保护期限等。本次的东京会议中,各国创作者再次呼吁各界尊重音乐创作并加强保护,并指出了目前亚太地区乃至全世界音乐创作者所面临的各种问题,特别对"私人复制"和"音乐创作者在电影作品中的获酬权"问题展开讨论。会议签署了《东京宣言》,在首尔宣言的基础上,进一步强调保护音乐原创的重要性,并希望政府、政策制定者和社会各界能够站到创者一边,使得创意文化土壤能够更加健康,更多的优秀作品可以由此生发和流传。此外,会议宣布柬埔寨、老挝、缅甸三位新成员加入APMA。

随后召开的CIAM委员会会议上,在时任CIAM主席Lorenzo Ferrero的主持下选举产生了新一届主席 Eddie Schwartz 和八位来自德国、澳大利亚、西班牙等国的理事。



左四 日本文部科学大臣 林芳正

会理

事

郝

维亚

出

席

玉

际

创作者联

盟

与亚

太

地

区音乐家联盟年度会

议

- 左一 中国驻日本大使馆文化参赞 陈诤
- 左三 APMA主席、日本音乐著作权协会前任主席、著名词曲作家 都仓俊一
- 左二 CISAC亚太区总裁 吴铭枢
- 右一 台北市音乐创作职业工会 (MCU) 常务理事、著名词作家 彭季康
- 右二 APMA执行委员会委员、中央音乐学院作曲系教授、著名作曲家 郝维亚



人民日报专访版权局负责人:音乐版权不应搞独家授权!

来源: 人民日报 2017-10-26 记者: 张贺

近日,国家版权局约谈境内外音乐公司及国内几大 网络音乐服务商,要求对网络音乐作品应全面授权、避 免独家授权。近年来,国家版权局连续开展"剑网行动",加大网络侵权盗版治理力度,网络音乐版权秩序 明显好转,付费听正版音乐逐渐成为主流,在此背景 下,网络音乐的授权和传播问题日益引人注目。国家版 权局版权管理司副司长段玉萍近日接受本报记者采访, 就相关问题作出解答。

记者:国家版权局为什么提出网络音乐平台避免采购独家版权?

段玉萍:自国家版权局2015年开展网络音乐版权 专项整治以来,我国网络音乐的版权秩序明显改善,盗 版问题基本得到遏制,网络音乐正版化已成为行业共 识。但最近网络音乐版权市场出现了一些新问题,如网 络音乐服务商纷纷采购唱片公司的独家版权,有的甚至 哄抬版权授权费用抢夺独家版权,有的未经许可侵权使 用音乐作品。我们认为,网络音乐服务商抢夺独家版 权、哄抬授权价格,这不利于音乐作品的广泛传播,不 利于广大网民和听众对音乐的使用,不利于本土音乐的 创新创造,也不利于网络音乐产业的健康发展。独家授 权的模式还可能导致盗版的反弹,会破坏来之不易的网 络音乐版权良好秩序。实际上,独家授权这种模式并不 是国际网络音乐行业的惯例,在国外唱片公司很少出现 将整个曲库授权给一家音乐平台独家使用的情况,即使 某张专辑在某个时段存在独家授权,一般时间也较短, 像中国这样整个曲库的独家授权是不正常的。

记者:国家版权局约谈了腾讯、网易、阿里和百度 等网络音乐服务商,要求他们如何落实?

段玉萍:国家版权局要求各互联网音乐服务商要按 照著作权法要求,落实好主体责任,积极维护来之不易

的网络音乐版权良好秩序,为广大网民、听众更好地提 供音乐服务。要认真履行2015年《网络音乐版权保护 自律宣言》的承诺,遵守著作权法律法规,抵制各类侵 权行为,不得传播未经权利人授权的网络音乐。要配合 支持国家版权局的网络音乐版权重点监管工作,妥善处 理相互之间的版权纠纷,优先通过协商、调解等方式解 决版权争端,依法维权。购买音乐版权应当遵循公平合 理原则、符合市场规律和国际惯例,不得哄抬价格、恶 性竞价,避免采购独家版权。要积极促进网络音乐广泛 传播,推动网络音乐作品转授权,消除影响网络音乐广 泛授权和传播的不合法、不合理障碍。各互联网音乐服 务商要建立完善内部版权管理制度,及时、有效处理权 利人的通知、投诉,维护音乐作者和消费者权益,不得 以任何形式从事音乐版权集体管理活动。要积极探索建 立良好的符合市场规律和国际惯例的网络音乐版权授权 和运营模式,共同推动网络音乐繁荣健康有序发展。

记者:独家授权这件事不仅仅是网络音乐服务商的事,也和唱片公司有直接关系。请问,国家版权局在约谈了环球音乐、华纳音乐、索尼音乐等音乐公司时,对他们提出哪些要求?

段玉萍:主要是希望各音乐公司遵守版权法律法规和国际条约,依法行使和维护权利,抵制各种音乐侵权行为。要促进网络音乐全面授权、广泛传播,采取符合市场规则和国际惯例的授权模式,避免授予网络音乐服务商独家版权;要遵循公平合理原则,不许可、纵容、挑动网络音乐服务商哄抬授权价格、恶性竞争;要支持版权集体管理组织依法行使权利,保障音乐权利人特别是词曲权利人的合法权益,授权音乐作品应当权属清晰、链条完整;要探索建立更加良好有效的网络音乐版权授权、合作和运营模式,维护网络音乐版权良好秩序,为广大网民、听众更好地提供音乐作品和服务,推动网络音乐产业繁荣发展。

CISAC发布《全球版税收入报告》

2017年11月,国际作者和作曲者协会联合会(CISAC)发布了《全球版税收入报告》,汇总分析了CISAC 遍布123个国家和地区的239个会员协会2016年的版税(著作权使用费)收入数据。报告显示,2016年全球版税收入达到92亿欧元(101亿美元)的新高,较上年增长6%。



从**地域**上看,欧洲在2016年继续领先,占56.8%。亚太地区收入上涨了10.3%,达13.51亿欧元。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的收入上升了1.3%,达5.57亿欧元。在非洲则涨了9.5%,为6700万欧元,仅占全球总额的0.7%。

COLLECTIONS BY REGION











美国是**最大的市场**,收入为17.6亿欧元(19.5亿美元),得益于流媒体收入的增加,数字收入同比增长了8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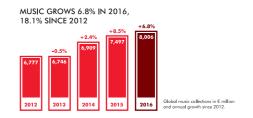
全球收入增长的**主要推动因素**是德国(全球第三大市场),通过追溯大量的私人复制版税,德国的版税收入增长了12.5%,逾1亿欧元。

音乐版税收入

音乐版税增速为7%,达到80亿欧元(89亿美元),其中数字收入较2016年增长了1倍。

电视台和电台占全球版税收入的42.8%,其次是现场和背景使用。电视台和电台收入虽仍占较大比重,但较2016年略有下降,这反映了过低的电视台和电台费率标准。

全球现场和背景音乐使用收入上涨,尤其反映了现场音乐的健康发展。在欧洲,现场音乐和背景音乐收入首次超过电视台和电台。



GLOBAL BREAKDOWN OF MUSIC REVENUE STREAMS AND ANNUAL GROWTH 2016



潜在增长点

中国是一个巨大的潜在市场,目前的版税收入仅为2300万欧元,而广播电视机构中只有(2000多家中的)105家支付版税,而它们全部足额付费的话,则作者的收益最少会增加数千万欧元。

在非洲针对22个CISAC成员国的调查表明,不超过42%(2680个中的1126个)的电台获得了许可。 非洲的版税收入为6700万欧元,不到全球的1%。

视觉艺术领域重要的收入来源是追续权,在过去的 五年中增长了25%,达到了4300万欧元。但是,包括 美国、日本、瑞士和中国在内的一些全球最重要市场的 艺术家仍然没有这个权利。

视听作品的全球版税为5.78亿欧元,如果各国追随欧洲和拉丁美洲一些国家,赋予导演和编剧更多的权利,则该领域的版税额会大大增加。

23 | Industry information | | 24

| Industry information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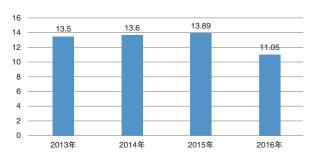
2017中国音乐产业发展报告(节选)

来源: 经济日报-中国经济网 2017-11-03

一、2016年中国音乐产业发展概况

▼音乐图书与音像出版产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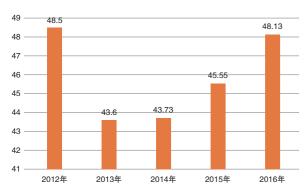
2016年中国音乐图书与音像产业的总体产业规模 达到11.05亿元。其中, 音像类出版产业规模为8.38亿 元,同比略有下降;"互联网+"大数据平台的应用、 O2O模式的不断创新、"黑胶唱片"的复兴,成为音 乐图书与音像出版产业发展新亮点。



2013-2016年中国音乐图书与音像产业总体规模对比图 (单位:亿元)

▼音乐演出产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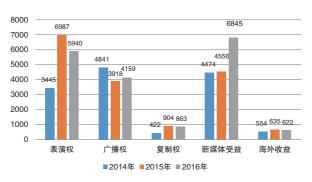
2016年音乐类演出市场快速增长,总体规模达到 了160亿元。同比增长6.7%。票房总收入约为48.13亿 元,其中剧院音乐类演出票房收入约12.27亿元,演唱 会的票房收入约30.21亿元,音乐节票房收入约4.83亿 元, livehouse票房总收入8285万元。演出场次、观 演人次、上座率均全面回升。演出行业的市场化、产业 化、国际化水平进一步提升。



2012-2016年中国音乐类演出市场票房对比图 (单位:亿元)

▼音乐版权经纪与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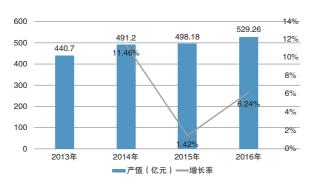
2016年中国音乐著作权协会许可收入达到1.84 亿 元人民币,同比增长8.2%。中国音像著作权集体管理 协会的总收入达到1.83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 18.06%,呈现快速增长的发展态势。全国政协会议上 首次提出《音乐产业促进法》提案、国家版权局出台相 关政策法规规范版权管理、引导数字音乐独家版权相互 授权等举措,都为音乐产业的版权保护营造了良好的整 体环境。



2014年-2016年音乐版权各项权利收入对比图 (单位:万元)

▼数字音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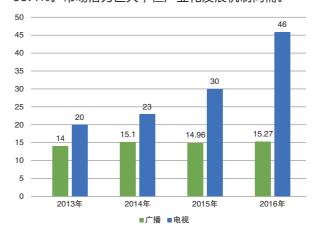
2016年,中国数字音乐的产业规模达到529.26 亿,同比增长6.2%。其中PC端与移动端的总产值达到 143.26亿元,同比增长39.36%,主要动能来自快速增 长的付费用户群体。电信音乐增值业务产值约386.66 亿元,同比降低3%,但新增4G音乐的多媒体流量业 务、数字音乐平台的多元化盈利模式成为年度亮点。



2012年-2016年中国数字音乐产业市场规模对比图及增长率

▼广播电视音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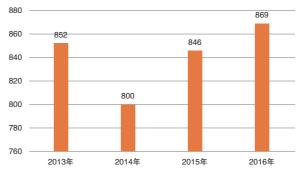
2016年音乐广播广告费约为15.27亿元,同比增 长2.1%; 2016年音乐类电视综艺节目及视频网站自制 音乐类综艺节目持续活跃,数量和类型稳中有增,电视 音乐类综艺节目广告总收入超过46亿元,同比增长 53.4%。市场潜力巨大,但产业化发展机制尚需。



2013-2016年广播电视广告收入对比(单位:亿元)

▼卡拉OK

2016年卡拉OK行业总营收达869亿元,同比增长 2.7%。在传统实体KTV持续萎缩、有待转型和商业模 式创新的同时,在线K歌结合综艺选秀、VR/AR直播等 形式进入泛娱乐时代,与此同时,线下迷你KTV的兴起, 也吸引了大量资本的涌入,带来行业资产价值的重估。



2013-2016卡拉OK行业总产值对比图 (单位:亿元)

▼影视剧、游戏、动漫音乐

2016年,我国影视剧、游戏、动漫音乐的总产值 约6.64亿元,同比增长17,7%。其中游戏音乐收入在 约1.3亿元, 动漫音乐收入约1.4亿元, 影视剧音乐产业 总值约为3.94亿元,同比增长34%。VR、AR等新科技 给游戏、动漫产业注入新的活力,而影游联动、游娱联 动和动娱联动创新模式的不断涌现,也给产业联动发展

带来了广阔空间。



2014年-2016年影视剧、游戏、动漫音乐产值对比图 (单位: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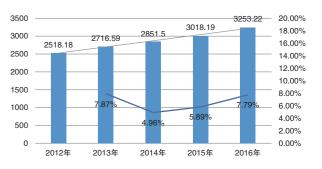
二、总体规模分析

根据子报告将2016年相关细分行业的市场规模数 据标理总结如下:

| 行业类别 | 细分行业 | 产业规模(亿元) | |
|------|---------------|----------|--|
| 核心层 | 音乐图书与音像产业 | 11.05 | |
| | 音乐演出产业 | 160 | |
| | 音乐版权经纪 (管理) | 3.67 | |
| | 数字音乐产业 | 529.26 | |
| 关联层 | 乐器产业 | 392.33 | |
| | 音乐教育培训产业 | 757 | |
| | 专业音响产业 | 463 | |
| 拓展层 | 广播电视音乐市场 | 61.27 | |
| | 卡拉OK市场 | 869 | |
| | 影视动漫游戏音乐产业 | 6.64 | |
| 合计 | | 3253.22 | |

中国音乐产业细分行业的市场规模估算表

2016年中国音乐产业总规模约为3253.22亿元, 比较2015年增长了7.79%,同比增速高于同期GDP增 速1.09%。数据表明以数字音乐产业为代表的新动能成 为推动中国音乐产业整体快速增长的主要动力。同时, 在政策扶持和资本青睐下,传统音乐产业与新兴音乐产 业加快融合,不断重构产业链条、创新商业模式、激发 消费活力,推动中国音乐产业在经济新常态下正式进入 快速增长的"新时代"。



2012年-2016年中国音乐产业年度市场规模对比图 (单位:亿元)



会员服务

会员答疑咨询

会员部一如既往地面向著作权人耐心细致地做好答疑解惑工作。今年共收到2134封会员来信,对会员提出的问题,——予以答复,或转交其他部门及时处理。在日常工作中对于会员提出的法律咨询,耐心予以解答,帮助有需求的会员审阅著作权权属协议。

解决会员侵权投诉

会员余继卿投诉,由中国出版集团现代出版社出版的《手风琴演奏技巧》(一学就会演奏系列)一书,未经授权使用了由其改编的《西班牙女郎》曲谱。经协会与出版社核实交涉,成功为会员追回了该作品使用费。

会员尚家骧投诉,西南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的图书《德语正确发音与德奥艺术歌曲演唱欣赏教程》中使用了由他译配的《献词》、《紫罗兰》等10首歌曲,未获得有关著作权人授权,也未支付使用费,经协会与出版社核实交涉,成功为会员追回作品使用费。

更新补充全体会员身份证信息

因税务部门系统升级,15位数的第一代身份证及军官证均已停用,税务部门要求今后协会在为会员进行音乐著作权使用费报税时,必须准确填写并提交会员姓名及对应18位二代身份证(或护照)信息,信息缺漏或错误者将无法完成报税缴税工作。针对这一情况,协会通过电话、短信平台、微信公众号、官网、会讯等多种途径就上述情况向全体会员进行了通知,收到并登记整理了大量会员提交的相关资料,有效保障了会员分配等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更正音乐作品署名错误

会员贺磊希望协会就QQ音乐将其作词的歌曲《战天下》和《漫天羽毛》署错作者姓名一事协助向腾讯公司交涉。虽然协会的日常工作仅限于管理和保护会员音乐作品的财产权利,无法直接处理署名权等人身权利,但考虑到会员本人与腾讯公司沟通困难,故决定以代为转达意见的方式协助其交涉。协会在了解其诉求后,指导贺磊拟定了正式的交涉邮件,并附上早前正确署名版本的网页链接作为依据,转发给腾讯公司有关部门。腾讯公司最终于2月16日对上述两首歌曲的署名进行了更正。

会员冯晓泉反映,央视三套播出的《中国民歌大会》第二季由杨涛、贺艳娜演唱歌曲《圪梁梁》中,只署名编曲和演唱者,没有署上改编者信息。希望央视在尊重著作权方面起到好的表率作用,及时更正错误的署名,避免以讹传讹的情况发生,尊重作者的合法权益。经过协会沟通协调,央视表示非常重视此投诉,节目组导演也提交了情况说明,并答应在后续播出时改正。

开展影视、广告类音乐许可服务

2017年度协会在电影、电视剧类使用音乐授权方面,共就185首音乐作品的授权许可向312名会员征询授权意见,拟定并寄收授权书共计77封,已完成66首作品的授权工作。在广告、改编授权方面,共就72首广告类使用音乐作品的授权许可向113名会员征询授权意见,拟定并寄收授权书共计26封,已顺利完成9首作品的授权工作,亦有部分作品尚在协商交涉中。

2018 年音乐著作权许可使用费分配计划

| 1月 | 启动第一期 | M172(2017年下半年复制权使用费) I151 (2015年网络许可使用费) P161 (2016年现场表演使用费) B161 (2016年网络许可使用费A) | | | |
|---------------|--------------------|-----------------------------------------------------------------------------------------------|---------|--|--|
| 2 月 | 开始运行分配程序,完成系统报表的制作 | | | | |
| 3 月 | 开始财务报税,银行审批 | | | | |
| 4 月 | 启动第二期 | K161(2016年卡拉OK许可使用费) P162(2015年背景音乐使用费) 2016年机械表演使用费 | 完成第一期分配 | | |
| 5 月 | 开始运行分配 | 程序,完成系统报表的制作 | | | |
| 6 月 | 开始财务报税 | ,银行审批 | | | |
| 7月 | 启动第三期 | P163 (2016年广播权许可使用费A) O171 (2017年海外许可使用费) M181 (2018年上半年复制权使用费) B163 (2016年网络许可使用费B) | 完成第二期分配 | | |
| 8 月 | 开始运行分配程序,完成系统报表的制作 | | | | |
| 9月 | 开始财务报税,银行审批 | | | | |
| 10 月 | 启动第四期 | P164 (2016年广播权许可使用费B) 开始运行分配程序,完成系统报表的制作 | 完成第三期分配 | | |
| 11月 | 开始财务报税,银行审批 | | | | |
| 12 月 | 完成第四期分配 | | | | |